

# 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 政府采购招标文件

项目名称：鹿邑县城市基础设施生命线安全工程(一期)项目

项目编号：鹿财公开-2025-15

2025年12月

## 目 录

|   |    |
|---|----|
| 第一章 招标公告 .....                                | 3  |
|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 6  |
| 第三章 需求一览表 .....                               | 8  |
| 第四章 评标办法 .....                                | 31 |
| 第五章 投标人须知 .....                               | 39 |
| 第六章 周口市政府采购合同（服务类）标准文本、合同签订指引、供应商履约验收指引 ..... | 52 |
| 采购合同内容 .....                                  | 54 |
|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                              | 59 |
| 周口市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                        | 73 |

# 第一章 招标公告

## 项目概况

鹿邑县城市基础设施生命线安全工程(一期)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 (<http://jyzx.zhoukou.gov.cn>) 获取招标文件, 并于 2026 年 1 月 8 日 10 时 00 分 (北京时间) 前递交投标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 鹿财公开-2025-15

项目名称: 鹿邑县城市基础设施生命线安全工程(一期)项目

预算金额: 6751981 元

最高限价 (如有): 6751981 元

采购方式: 公开招标

包别划分: 1 个包

| 包号 | 包名称                    | 包最高限价 (元) |
|----|------------------------|-----------|
| 1  | 鹿邑县城市基础设施生命线安全工程(一期)项目 | 6751981   |

采购需求: (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合同履行期限: 60 天

是否接受进口产品: 否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否

本项目是否为只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否

###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企业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提供 2023 年度或 2024 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新成立公司以公司成立起点年度为准)。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提供书面声明函, 格式自拟)。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供应商提供开标日期前六个月内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的凭据和缴纳社会保险的凭据：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新成立企业从成立之日起计算）；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函，格式自拟）；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促进中小企业和监狱企业发展扶持政策、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及环境标志产品优先采购、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1）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和豫财购【2016】15号的规定，对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的“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和“中国政府采购”网站（www.ccgp.gov.cn）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将拒绝其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在标书中附加加盖公章的网页查询扫描件，查询日期为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截止之日止。

（2）供应商须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企业法人或事业法人，持有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注：根据《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释义“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等有行业特殊情况的，取得营业执照的分支机构可以以分公司名义参与投标，但同一上级公司的两个分支机构不得同时参加投标。采购文件中涉及的“法定代表人”在前述特殊行业中即对应为“分支机构负责人”。投标人为分支机构确需使用总公司资质、业绩、证书等材料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时，需提供分支机构与总公司的隶属关系证明、总公司关于本项目的授权盖章文件等证明材料）

###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5年12月16日至2025年12月23日23:59分（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http://jyzx.zhoukou.gov.cn>）

方式：供应商请在网站自主注册后下载采购文件（zkzf格式）及资料，需办

理 CA 数字证书后方可提交响应文件，具体办理事宜请查阅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售价：0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时间：2026 年 1 月 8 日 10 时 00 分（北京时间）

地点：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室

五、公告期限

本次招标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发布，招标公告期限为五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无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鹿邑县城市管理局

地址：鹿邑县紫气大道 1556 号

项目联系人：梁义杰

联系方式：13939431769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政府采购中心

地址：周口市光明路与政通路交叉口向北 100 米路东

项目联系人：刘宇

联系方式：0394-8106517

3. 监督单位：鹿邑县财政局政府采购监督管理科

联系方式：0394-7181669

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政府采购中心

2025 年 12 月 16 日

##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序号 | 内容      | 说明与要求  |
|----|---------|--|
| 1  | 采购人     | 鹿邑县城市管理局   |
| 2  | 委托人     | 梁义杰  |
| 3  | 采购代理机构  | 名称：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政府采购中心<br>地址：周口市光明路与政通路交叉口向北100米路东   |
| 4  | 项目名称    | 鹿邑县城市基础设施生命线安全工程(一期)项目   |
| 5  | 项目编号    | 鹿财公开-2025-15   |
| 6  | 项目性质    | 服务类  |
| 7  | 资金来源    | 财政资金   |
| 8  | 包别划分    | 本次招标为1个包   |
| 9  | 付款方式    | 合同签订后，第一年服务期结束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70%；第二年服务期到期后支付合同总金额剩余的20%，第三年服务期到期后支付合同总金额剩余的10%  |
| 10 | 联合体投标   | 不允许  |
| 11 | 投标有效期   | 开标后60天   |
| 12 | 服务地点    | 采购人指定地点  |
| 13 | 合同履行期限  | 60天  |
| 14 | 服务期限    | 运营维护期限三年；6条前端物联网采集传输网络5年（含建设期）；1条指挥中心云服务器数据访问网络5年（含建设期）。   |
| 14 | 投标保证金金额 | 不需要缴纳投标保证金   |
| 16 | 答疑      | 疑问的提出与答疑获取详见招标文件第二部分第五章投标人须知第36条。<br>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政府采购中心对招标文件进行的澄清、更正或更改，将在网站上及时发布，该公告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投标人具有同样约束力效力。投标人应主动上网查询。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政府采购中心不承担投标人未及时关注相关信息引发的相关责任。 |

|    |         |   |
|----|---------|---|
| 17 | 勘察现场    | 采购人不组织，响应人自行决定。   |
| 18 | 投标文件    | 1、投标文件为使用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提供的电子标书制作工具软件（ <a href="http://jyzx.zhoukou.gov.cn">http://jyzx.zhoukou.gov.cn</a> 网上下载）制作生成的电子加密文件，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会员系统上传。投标截止时间前不上传电子投标文件或者在开标时间不进行电子投标文件解密，均视为自动放弃投标。<br>2、本项目实行网上远程开标无须到现场提交响应文件，未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和纸质文件不再提交。 |
| 19 | 投标时间及地点 | 投标截止时间： 年 年 月 时 分（见招标公告）<br>标书递交地点：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br>网址：周口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服务平台会员系统（网址 <a href="http://jyzx.zhoukou.gov.cn">http://jyzx.zhoukou.gov.cn</a> ）<br>（本项目实行网上远程开标无须到现场提交响应文件）  |
| 20 | 开标时间及地点 | 开标时间： 年 月 日 时 分（见招标公告）<br>开标地点：周口市光明路与政通路交叉口向北100米路东(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室)  |
| 21 | 评标办法    | 综合评分法详见招标文件第一部分第四章评标办法  |
| 22 | 其它      | 1、采购人验收如需第三方质检部门介入，第三方质检验收所需费用由中标人负担。<br>2、供应商应在投标文件中承诺未被纳入本地黑名单且未存在不诚信记录，如若实际情况与供应商承诺内容不一致，一经查实将取消其中标资格，此内容为采购人实质性要求，供应商需在投标文件中出具承诺书，否则按无效标处理。   |
| 23 | 本项目所属行业 |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 第三章 需求一览表

前注：1) 本需求中提出的技术方案仅为参考，如无明确限制，投标人可以进行优化，提供满足用户实际需要的更优（或者性能实质上不低于的）技术方案或者设备配置，且此方案或配置须经评委会审核认可；

2) 为鼓励不同品牌的充分竞争，如某设备的某技术参数或要求属于个别品牌专有，则该技术参数及要求不具有限制性，投标人可对该参数或要求进行适当调整，并应当说明调整的理由，且此调整须经评委会审核认可；

3) 为有助于投标人选择投标产品，项目需求中提供了推荐品牌（或型号）、参考品牌（或型号）等，但这些品牌（或型号）仅供参考，并无限制性。投标人可以选择性能不低于推荐（或参考）的品牌（或型号）的其他品牌产品，但投标时应当提供有关技术证明资料，未提供的可能导致投标无效；

4) 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文件中列出完成本项目并通过验收所需的所有各项服务等明细表及全部费用。中标人必须确保整体通过用户方及有关主管部门验收，所发生的验收费用由中标人承担；投标人应自行踏勘现场，如投标人因未及时踏勘现场而导致的报价缺项漏项废标、或中标后无法完工，投标人自行承担一切后果；  
须知前附表”中约定联系周口市公共交资源交易中心政府采购中心，或接受答疑截止时间前联系采购人。否则视同理解和接受。

## 服务需求

### (采购人根据项目情况设定)

#### (一) 项目概况:

本项目是鹿邑县城市基础设施生命线安全工程(一期)项目,建设单位为鹿邑县城市管理局,具体内容主要包括:城市生命线感知网包含燃气专项监测设备、供水专项监测设备、排水专项监测设备、热力专项监测设备、桥梁专项监测设备;城市生命线安全监测预警系统包含燃气安全监测、供水安全监测、排水安全监测、热力安全监测、桥梁安全监测;应用支撑系统包含地理信息 GIS 支撑平台、视频平台、物联感知汇聚模块;数据工程包含城市生命线工程专题数据库、GIS 数据处理及转换、桥梁 BIM 建模;城市基础设施生命线安全风险评估;互联网宽带感知视频网络传输 100M;系统集成费等。

### 鹿邑县城市基础设施生命线安全工程(一期)项目

金额单位:元

| 序号 | 建设内容          | 单位       | 数量 | 单价 | 合价 | 备注                                  |
|----|---------------|----------|----|----|----|-------------------------------------|
| 1  | 城市生命线感知网      | 燃气专项监测设备 | 项  | 1  |    | 具体内容要求详见附件一城市生命线感知网                 |
|    | 供水专项监测设备      | 项        | 1  |    |    |                                     |
|    | 排水专项监测设备      | 项        | 1  |    |    |                                     |
|    | 热力专项监测设备      | 项        | 1  |    |    |                                     |
|    | 桥梁专项监测设备      | 项        | 1  |    |    |                                     |
| 2  | 城市生命线安全监测预警系统 | 燃气安全监测   | 项  | 1  |    | 具体内容要求详见附件二市生命线安全监测预警系统,综合管廊安全监测无场景 |
|    | 供水安全监测        | 项        | 1  |    |    |                                     |
|    | 排水安全监测        | 项        | 1  |    |    |                                     |
|    | 热力安全监测        | 项        | 1  |    |    |                                     |

|    |           |                     |   |   |   |   |   |
|----|-----------|---------------------|---|---|---|---|---|
|    |           | 桥梁安全监测              | 项 | 1 |   |   |   |
|    |           | 综合管廊安全监测            | 项 | / | / | / |   |
| 3  | 应用支撑系统    | 地理信息 GIS 支撑平台       | 项 | 1 |   |   | 具体内容要求详见附件三应用支撑系统                         |
|    |           | 视频平台                | 项 | 1 |   |   |   |
|    |           | 物联感知汇聚模块            | 项 | 1 |   |   |   |
| 4  | 数据工程      | 城市生命线工程专题数据库        | 项 | 1 |   |   | 具体内容要求详见附件四数据工程                           |
|    |           | GIS 数据处理及转换         | 项 | 1 |   |   |   |
|    |           | 桥梁 BIM 建模           | 项 | 1 |   |   |   |
| 5  |           | 城市基础设施生命线安全风险<br>评估 | 项 | 1 |   |   | 具体内容要求详见附件五城市基础设施生命线安全风险<br>评估            |
| 6  |           | 系统接口开发服务            | 项 | 1 |   |   | 具体内容要求详见附件六系统接<br>口开发服务                   |
| 7  |           | 系统接口开发服务            | 项 | 1 |   |   | 具体内容要求详见附件七机房建<br>设新增材料                   |
| 8  | 互联网带<br>宽 | 感知视频网络传输<br>100M    | 年 | 5 |   |   | 6 条前端物联网<br>采集传输网络, 5<br>年 (含建设期)         |
|    |           | 指挥中心云服务专<br>线 500M  | 年 | 5 |   |   | 1 条指挥中心云<br>服务器数据访问<br>网络, 5 年 (含建<br>设期) |
| 9  |           | 系统集成费               | 项 | 1 |   |   | 按 (硬件+软件)<br>*5%计算                        |
| 10 |           | 合计                  |   |   |   |   |   |

备注：包含税金、安装、系统调试、维护、服务器资源满足数量要求等

## 附件一城市生命线感知网

| 序号                | 名称 | 技术参数 | 单位 | 数量 |
|-------------------|----|------|----|----|
| <b>一、燃气专项监测设备</b> |    |      |    |    |

|                   |                        |   |   |   |
|-------------------|------------------------|---|---|---|
| 1                 | 可燃气体浓度监测仪              | 传感器：激光<br>检测范围：0~100%LEL(可扩展值 0-20%vol)<br>通讯方式：NB-IoT、4G<br>工作温度：-20℃ - 80℃<br>水浸监测：有（可选压力传感器测量浸水深度）<br>通过 100H 盐雾防腐蚀检测；<br>不低于 Exib IIB T4 Gb 国家防爆认证                            | 套 | 3 |
| <b>二、供水专项监测设备</b> |                        |   |   |   |
| 1                 | 压力传感器, 高频测量和采集传输 (RTU) | 压力监测量程 0~1.6MPa (最大 2.5MPa), 精度±0.2%FS<br>过载压力 2 倍量程<br>具备-40℃~+80℃温度监测, 分辨率 1℃<br>非接触式水浸检测功能<br>4G 或 LoRa 无线信号传输<br>整机 IP68 防护等级<br>零下 40℃至 80℃高低温适应能力                           | 套 | 3 |
| <b>三、排水专项监测设备</b> |                        |   |   |   |
| 1                 | 管网液位计                  | 环境适用性：应具有防水、防腐等抗恶劣环境性能<br>水位监测量程为 0.2~20m, 精度±1%FS, 分辨率 1mm, 方向角 ≤3°<br>压力式水位量程为 0-20m<br>具备非接触式水浸监测<br>整机 IP68 防护等级<br>零下 40℃至 80℃高低温适应能力  | 套 | 3 |
| 2                 | 管网流量计                  | 测速范围 0.03-20m/s, 精度±1%FS, 分辨率 0.01m/s<br>测距范围 0.1-7m, 精度±5mm, 分辨率 1mm<br>环境适用性：应具有防水防尘、防腐等抗恶劣环境性能<br>温度量程-40~125℃, 温度精度±0.2℃; 湿度量程 0~100%RH<br>整机 IP68 防护等级<br>零下 40℃至 80℃高低温适应能力 | 套 | 3 |
| 3                 | 视频监控                   | 图像：200 万像素, 分辨率及帧率 1920*1080@25fps; 大于 150 米红外照射距离;   | 套 | 1 |
| 4                 | 水位计                    | 环境适用性：应具有防水、防腐等抗恶劣环境性能<br>水位监测量程为 0.4~40m, 精度±1%FS, 分辨率 1mm, 方向角 ≤3°<br>压力式水位量程为 0-20m<br>具备非接触式水浸监测<br>整机 IP68 防护等级<br>零下 40℃至 80℃高低温适应能力  | 套 | 3 |
| <b>四、热力专项监测设备</b> |                        |   |   |   |
| 1                 | 管网流量计                  | 测速范围 0.03-20m/s, 精度±1%FS, 分辨率 0.01m/s<br>测距范围 0.1-7m,<br>环境适用性：应具有防水防尘、防腐等抗恶劣环境性能<br>温度量程-40~125℃, 温度精度±0.2℃; 湿度量程 0~100%RH,<br>湿度精度±1.8%RH<br>整机 IP68 防护等级<br>零下 40℃至 80℃高低温适应能力 | 套 | 3 |
| 2                 | 管网压力计                  | 压力监测量程 0~1.6MPa (最大 2.5MPa), 精度±0.2%FS<br>过载压力 2 倍量程<br>具备-40℃~+80℃温度监测, 分辨率 1℃<br>整机 IP68 防护等级<br>零下 40℃至 80℃高低温适应能力   | 套 | 3 |

|                   |                |  |   |   |
|-------------------|----------------|--|---|---|
| 3                 | 管网温度计          | 测温精度：±0.5%FS<br>测温范围：0~250℃。<br>环境温度：-20~70℃，相对湿度：小于80%RH。<br>零下40℃至80℃高低温适应能力<br>防护等级：IP68  | 套 | 3 |
| 4                 | 视频监控           | 图像：200万像素，分辨率及帧率 1920*1080@25fps；<br>最小照度：彩色 0.05 Lux@(F1.6, AGC ON)；0.01 Lux@(F1.6, AGC ON, 0 Lux with IR)；<br>红外：大于180米红外照射距离；   | 套 | 1 |
| <b>五、桥梁专项监测设备</b> |                |  |   |   |
| 1                 | 加速度计           | 加速度监测量程±2g（可选±4g、±8g），分辨率0.1mg；<br>测量轴向X、Y、Z；<br>0g偏移≤0.15mg/℃；<br>噪声密度≤22.5μg/√Hz；<br>线性误差≤0.1%FS；<br>温漂±0.02mg/℃；<br>整机符合IP68防水防尘等级防护；<br>零下20℃至85℃高低温适应能力；                                    | 个 | 4 |
| 2                 | 倾角仪            | 倾角监测量程±90°，精度±0.005°，分辨率0.0001°，零点温度漂移±0.001；<br>输出频率≤100Hz，可自定义配置；<br>主机具备-40℃~+80℃温度监测，分辨率1℃；<br>具备4G或LoRa通信传输能力；<br>主机符合IP68防水防尘等级防护；<br>零下20℃至85℃高低温适应能力；<br>零下20℃至85℃高低温循环冲击适应能力；           | 个 | 4 |
| 3                 | 高清摄像机          | 图像：200万像素，分辨率及帧率 1920*1080@25fps；<br>最小照度：彩色 0.05 Lux@(F1.6, AGC ON)；0.01 Lux@(F1.6, AGC ON, 0 Lux with IR)；红外：大于180米红外照射距离；<br>视频压缩 H.265/H.264/MJPEG，防护等级IP66                                  | 台 | 4 |
| 4                 | 总线型数字式采集终端     | 输出功率：DC12V/4A(最大值)<br>输入方式：RS485(MODBUS)<br>输出方式：3/4G DTU<br>防护等级：IP67<br>工作温度：-20~60℃   | 台 | 4 |
| 5                 | 动态采集终端（加速度计适配） | 信号类型：模拟电压；<br>信号形式：单端，输入阻抗1MΩ；<br>电压量程：±10V；<br>输入噪声：≤5μVrms；<br>动态范围：≥120dB；<br>采样方式：每通道独立ADC并行同步采集；<br>内置程控放大：1/2/4/8/16/32/64/128/256/512；<br>通讯接口：RJ45网口。多台设备可通过交换机级联扩展；<br>使用温度范围：-20℃~80℃； | 台 | 4 |
| 6                 | 硬盘录像机          | 配合高清摄像机存储，4路1盘位 4T   | 台 | 4 |
| 7                 | 户外机柜           | 42U，带空调，30CM底座，选配智能断路器、智能电源监测模块  | 台 | 4 |
| 8                 | 工控机            | i5/16G/4TB   | 台 | 4 |
| 9                 | 工业级交换机         | ≥24口交换机全千兆交换机  | 个 | 4 |

|    |       |  |   |   |
|----|-------|--|---|---|
| 10 | 机箱配套  | 12V 直流电源防雷器、电源电涌保护器、开关电源 1、超 5 类网线、接地电缆、PDU 电源防雷插座 | 项 | 4 |
| 11 | 路由器   | /  | 台 | 4 |
| 12 | 线缆及辅材 | 包含传感器保护罩、安装底座、传感器安装配件、综控设备配电零件等。                   | 项 | 4 |

## 附件二城市生命线安全监测预警系统

| 序号              | 一级功能     | 二级工程         | 功能说明   |
|-----------------|----------|--------------|--|
| <b>一、燃气安全监测</b> |          |              |  |
| 1               | 燃气专题驾驶舱  | 燃气管网一张图      | 以总览式、全局式视角展示城市燃气管线运行情况，监管者可通过该模块，查看燃气管道运行情况，以及燃气设施维修记录及运行情况等情况。包括燃气管网可视化、燃气基础底数统计、燃气管网运行情况统计 |
| 2               |          | 燃气风险隐患一张图    | 系统基于 GIS 地理信息系统建立燃气管网安全隐患一张图，包括燃气隐患一张图、隐患数据统计、隐患整改情况分析、燃气管网风险一张图、燃气管网风险管控统计                  |
| 3               |          | 燃气监测报警一张图    | 以总览式、全局式视角展示城市燃气监测设备建设及运行情况等情况，包括监测设备统计、监测数据展示分析、监测报警统计、报警处置统计、报警详情                          |
| 4               |          | 燃气研判分析展示     | 主要功能包括：对指定的报警信息进行模拟分析，模拟后果分析，区域内有哪些防护目标、危险源及分布，有多少应急资源及分布                                    |
| 5               |          | 燃气预警处置跟踪     | 对预警点能在 GIS 地图上进行三维展示，直观展示预警点地理信息和周边环境，包括预警级别初步判断、预警发布、预警处置跟踪、预警信息统计                          |
| 6               |          | 燃气应急辅助一张图    | 全面的、直观的掌握城市应急资源分布情况，包括应急资源一张图、应急资源辅助统计、燃气应急预案统计、燃气知识库统计                                      |
| 7               | 燃气基础信息管理 | 管网信息管理       | 接入燃气数据，实现燃气管网基础设施台账管理，可按管网名称、所在道路、建设年代等查询燃气管网基础数据，支持查询燃气管网基础信息以及属性数据，并支持地图定位燃气管线。            |
| 8               |          | 场站信息管理       | 实现燃气信息新建、查询、修改、删除等操作，包括名称、创建日期、类型名称、负责人、电话、位置、区域、道路、经纬度等信息。                                  |
| 9               |          | 管点信息管理       | 系统实现燃气管点信息管理，可按管点编号、所在分区、管点类型等查询燃气管点基础数据，支持查询管点的基础信息，支持地图定位燃气管点。                             |
| 10              |          | 燃气井盖管理       | 建立燃气井盖信息台账，包括井盖编号、井盖名称、井盖类型、井盖规格、井盖材质、井室尺寸、权属单位等内容。  |
| 11              |          | 相邻市政管线基础信息管理 | 实现燃气相邻市政管线信息台账管理，可按管网名称、所在道路等查询燃气管网相邻地下空间基础数据，   |
| 12              |          | 管线维修记录管理     | 系统支持按工单编号、服务所等查询燃气历史维修数据，支持查询燃气历史维修数据及其附属信息。可对燃气历史维修数据进行创建、删除和更新。                            |

|    |            |                 |  |
|----|------------|-----------------|--|
| 13 |            | 在建燃气管线信息管理      | 接入在建燃气管线信息数据，建立在建燃气管线台账，支持对在建燃气管线基础信息如管线材质、压力等基础信息，权属单位信息，施工单位信息，拟投入运行时间等进行查询。                     |
| 14 | 燃气安全隐患管理   | 企业安全隐患管理        | 包括燃气管道老化或带病运行、燃气管道被违规占压及穿越密闭空间等“问题管网”，形成隐患台账目录   |
| 15 |            | 系统辨识安全隐患        | 燃气安全隐患台账具体包括第三方施工隐患台账、交叉穿越隐患台账、违章占压隐患台账、安全间距不足隐患台账、管网老化隐患台账、井盖丢失隐患台账。                              |
| 16 |            | 隐患推送            | 系统将不同来源的安全隐患进行汇聚，并支持以系统接口、线下导出方式将责任单位不知情的隐患进行及时推送，达到信息共享、提醒、及时处置的目的                                |
| 17 |            | 隐患整改跟踪          | 跟踪所有燃气隐患的整改治理情况，通过企业反馈的关键节点信息形成隐患整改跟踪全视图   |
| 18 | 燃气管网风险评估管理 | /               | 系统通过燃气安全风险的全面识别、综合分析和科学判断，定期将城市燃气风险评估的结果以燃气风险评估报告的形式提供给相关部门  |
| 19 | 燃气实时监测管理   | 监测设备管理          | 系统可按设备类型、设备状态对已经安装的燃气监测设备如压力计、流量计、可燃气体监测仪等设备进行查询，便于对安全监测信息的分析、决策以及设备运维计划的安排。                       |
| 20 |            | 视频监控管理          | 接入如市燃气管网、场站等视频类数据。支持设备列表方式显示视频资源，可按照精确、模糊方式进行视频检索；支持按设备、组织进行视频点播。                                  |
| 21 |            | 实时监测数据管理        | 接入各种报警设备，包括可燃气体浓度监测、井盖开启、场站监测等数据，实时查看监测数据，包括曲线分析、数据台账分析、报警记录等功能，支持数据导入、导出。                         |
| 22 | 燃气监测报警管理   | 监测报警列表          | 对管网监测的各项数据进行阈值超限报警设置，对设备的各项指标进行监控，形成整体管网运行、管网设备运行的安全预警体系。支持短信、平台、APP等多种方式通知到管理人员，对异常进行及时处置。        |
| 23 |            | 巡检报警列表          | 获取企业巡检系统上报的泄漏报警信息、网格员巡检上报的泄漏报警信息，同时以列表形式汇聚所有报警，记录报警基本信息、来源、地理位置、等级、监测数据、处置状态、关联责任单位、联系电话等。         |
| 24 |            | 燃气 SCADA 系统报警列表 | 系统通过接口获取燃气 SCADA 系统压力报警信息，汇聚场站、阀室、输配管网异常情况，以列表形式进行汇聚。能够查看报警详情、相关监控视频信息等。                           |
| 25 |            | 第三方施工监测报警       | 以列表形式汇聚所有报警，记录报警基本信息、来源、地理位置、处置状态、关联责任单位、联系电话等。对每条报警支持查看周边环境、周边危险源、防护目标、应急保障资源等。                   |
| 26 |            | 其他报警信息          | 通过接口获取政府总值班室、政府热线、公安、消防热线等接报的燃气报警信息，并以列表形式进行汇聚。系统支持查看报警详情信息等。                                      |
| 27 | 燃气预警信息管理   | 监测报警转预警操作       | 分析城市运行监测数据和报警数据，对达到转预警条件的报警数据，实现转成预警操作，向一管统网发布并推送预警信息。   |
| 28 |            | 预警信息列表          | 支持用户按照筛选条件进行查询、导出，同时支持对每条预警进行查看详情、查看监测曲线、查看定位、流程跟踪、查看详情、查看监测设备详情、研判分析、预警推送、预警反馈、预警处置、生成档案、预警解除的操作。 |

|    |            |           |   |
|----|------------|-----------|---|
|    |            |           | 作。  |
| 29 |            | 燃气预警处置    | 对预警进行持续关注,根据各部门应急预案采取相应响应措施。监管部门与其保持沟通,持续跟踪预警状态,并记录到系统中。待确认危险性消除时,解除预警。                                     |
| 30 | 燃气应急辅助信息管理 | 应急资源管理    | 资源保障类型包括应急救援队伍、应急救援人员、应急仓库、应急物资装备、医疗机构、应急避护场所等。   |
| 31 |            | 应急辅助支持    | 应急辅助支持包括燃气专家库、预案库、知识库、案例库等。   |
| 32 | 公共资源分析     | 危险源信息管理   | 危险源类型包括自然灾害危险源,事故灾难危险源等,按照实际数据情况进行汇聚,进而满足用户查询需求,对每个危险源可在列表中查询其详情信息,可在GIS地图上查询其具体位置。                         |
| 33 |            | 防护目标信息管理  | 该功能可帮助相关处置人员了解突发事件周边防护目标分布情况,以便确定需要重点防护的目标物,系统按照市实际数据情况进行管理,进而满足用户查询需求,对每个防护目标可在列表中查询其详情信息,可在GIS地图上查询其具体位置。 |
| 34 |            | 第三方施工信息管理 | 支持对在建施工项目信息如项目名称、建设单位、施工单位、施工状态、施工工期等信息进行查询。  |
| 35 |            | 地质灾害点     | 对燃气管网周边地质灾害点信息如地质灾害点编码、地质灾害点名称、地质灾害类型、地质灾害点规模、监测预防责任单位、预防单位联系人及联系电话等信息进行查询。                                 |

## 二、供水安全监测

|    |         |           |   |
|----|---------|-----------|---|
| 36 | 供水专题驾驶舱 | 供水管网一张图   | 以地理信息平台为支撑,把全县供水专项各类基础信息、行业监管信息和监测预警结果等融合到一张图上,包括供水管网可视化展示、供水基础底数统计、供水管网运行情况统计                                  |
| 37 |         | 供水风险隐患一张图 | 汇聚城市基础设施安全底数信息,以一张图的形式展示,包括风险一张图、隐患一张图、隐患整改情况分析、隐患变化趋势分析  |
| 38 |         | 供水运行监测一张图 | 1、通过图表的形式展示当前安装的供水监测设备总数,各类型监测设备数量,以及监测设备的运行状态<br>2、对前端物联感知设备监测数据展示分析包括、供水管道流量、供水管道压力、供水管网噪声、消火栓压力、供水井井盖开启、供水水质 |
| 39 |         | 供水监测报警一张图 | 汇聚监测信息,生成预警信息,进行发布并展示,包括报警信息一张图、报警清单、监测报警统计、报警处置统计  |
| 40 |         | 供水研判分析展示  | 供水管网分析研判展示通过日常和报警处置两个维度进行分析展示;报警分析主要是对爆管后产生的影响和后果进行综合分析。  |
| 41 |         | 供水预警处置跟踪  | 快速定位到地图上的报警点并预警发布,并对预警处置跟踪,并对预警信息进行统计,包括当月预警数量,以及已推送预警信息数量等   |
| 42 |         | 供水应急辅助一张图 | 对应急资源进行统计,支持供水应急预案统计、供水知识库统计、供水知识库统计  |
| 43 |         | 供水基础信息管理  | 管网基础信息管理  |

|    |            |            |   |
|----|------------|------------|---|
| 44 |            | 在建供水管线信息管理 | 支持对在建供水管线基础信息如管线材质、压力等基础信息，权属单位信息，施工单位信息，拟投入运行时间等进行查询。  |
| 45 |            | 水厂         | 实现供水水厂信息查询、新增、修改、删除等操作，包括名称、创建日期、负责人、电话、位置、区域、道路、经纬度等信息。  |
| 46 |            | 取水口        | 实现取水口信息查询、新增、修改、删除等操作，包括名称、位置、区域、经纬度、建设时间、使用状态等信息。  |
| 47 |            | 增压站        | 实现增压站信息查询、新增、修改、删除等操作，包括名称、位置、区域、经纬度、建设时间、使用状态等信息。  |
| 48 |            | 二次泵房       | 实现二次供水泵房信息查询、新增、修改、删除等操作，包括名称、创建日期、负责人、电话、位置、区域、道路、经纬度等信息。  |
| 49 |            | 第三方施工管理    | 支持对在建施工项目信息如项目名称、建设单位、施工单位、施工状态、施工工期等信息进行查询。  |
| 50 | 供水风险评估管理   | /          | 实现供水管道破裂失效、水质污染等风险评估数据上图，包括风险点位、风险等级、更新时间等，风险评估数据可通过自来水生产经营企业供水管网管理系统对接，或收录第三方专业机构出具的风险评估结果进行可视化呈现，并以风险四色图形式进行效果渲染。 |
| 51 | 供水安全隐患管理   | 安全隐患台账     | 建立供水隐患电子台账，供水安全隐患类型具体包括供水管道老化腐蚀、违章占压供水管道、交叉穿越隐患、安全间距不足隐患台账、第三方施工影响供水管道、井盖丢失隐患等                                      |
| 52 |            | 隐患整改跟踪     | 燃气监管部门可在系统中跟踪所有燃气隐患的整改治理情况，通过企业反馈的关键节点信息形成隐患整改跟踪全视图，辅助监管部门有效实施监督职责，对未整改的重大隐患进行及时督促。                                 |
| 53 | 供水实时监测信息管理 | 监测设备管理     | 按设备类型、设备状态对已经安装的供水管线及泵站等的监测设备如压力计、流量计、可供水体监测仪等设备进行查询，并可查询设备信息、历史监测信息及其附属信息。   |
| 54 |            | 实时监测数据管理   | 对供水运行设施运行特征进行实时监测，掌握城市供水专项设施运行状态，抽提监测设备数据等，包括监测数据、曲线分析统计和设备报警记录查看等操作。   |
| 55 |            | 视频监控管理     | 支持设备列表方式显示视频资源，可按照精确、模糊方式进行视频检索；支持按设备、组织进行视频点播；支持中心录像和设备录像的查询和回放。   |
| 56 |            | 供水监测报警管理   | 对供水管网、水塔、水箱等出口的水质实时在线监测，将供水场站、阀室、输配管网异常及漏损信息进行汇聚，快速共享，并借助平台数据及专业分析研判模型，实现事件的预测预警，及时预防灾重大害性事故的发生。                    |
| 57 |            | 监测报警管理     | 对管网监测的各项数据进行阈值超限报警设置，形成整体管网运行、管网设备运行的安全预警体系。支持短信、平台、APP等多种方式通知到管理人员，对异常进行及时处置。                                      |
| 58 |            | 巡检报警管理     | 记录报警基本信息、来源、地理位置、等级、监测数据、处置状态、关联责任单位、联系电话等。对未处置的重要报警，支持短信发送、语音电话进行催促处置。   |

|    |              |                 |  |
|----|--------------|-----------------|--|
| 59 |              | 供水 SCADA 系统报警管理 | 系统通过接口获取供水监测系统压力、分区计量报警信息，汇聚场站、泵站、输配管网异常情况，以及水厂、水箱等供水出口水质异常情况，以列表形式进行汇聚。         |
| 60 |              | 第三方施工监测报警管理     | 获取第三方施工监测报警信息，以列表形式汇聚所有报警，记录报警基本信息、来源、地理位置、处置状态、关联责任单位、联系电话等。                    |
| 61 | 供水预测预警处置     | 预警列表            | 清单内容包括：预警类型、预警级别、预警时间、预警状态、预警地点及定位等信息。   |
| 62 |              | 预警处置跟踪          | 接收到预警信息后，对预警进行持续关注，根据各部门应急预案采取相应响应措施。监管部门与其保持沟通，持续跟踪预警状态，并记录到系统中。待确认危险性消除时，解除预警。 |
| 63 | 供水应急辅助基础信息管理 | 应急资源管理          | 资源保障类型包括应急救援队伍、应急救援人员、应急仓库、应急物资装备、医疗机构、应急避护场所等。                                  |
| 64 |              | 辅助支持            | 建设供水专家信息库管理、供水预案库管理、供水知识库管理、供水案例库管理等系统。  |

### 三、排水安全监测

|    |            |              |   |
|----|------------|--------------|---|
| 65 | 排水专题驾驶舱    | 排水管网一张图      | 包括排水管网可视化展示、雨水一张图、污水一张图(含雨污混接)等   |
| 66 |            | 排水风险隐患一张图    | 隐患一张图包括风险评估一张图、风险统计、风险管控记录、安全隐患一张图、隐患数量统计、隐患整改统计功能。   |
| 67 |            | 易涝点及电排站监测一张图 | 以一张图的形式展示易涝点监测、电排站监测等   |
| 68 |            | 排水运行监测一张图    | 运行监测包括监测设备的总计以及监测数据的分析。   |
| 69 |            | 排水监测报警一张图    | 对报警信息与处置全流程以及状态进行展示，管理人员可以通过信息展示实施监管报警状态，包括报警清单、实时报警统计、实时报警滚动、报警处置进度、报警处置统计。                  |
| 70 |            | 排水预警处置跟踪     | 生成预警信息，并对预警处置全流程以及状态进行展示，包括预警生成发布、预警影响范围、场景实时监控、预警数量统计、预警处置统计、预警详情。                           |
| 71 |            | 排水应急辅助一张图    | 通过图表形式展示全市排水应急辅助资源数量，包括应急资源仓库、应急队伍、避难场所等，以及可调度专业应急仓库、专业应急队伍、公共资源一张图、排水应急预案统计、排水知识库统计、排水案例库统计。 |
| 72 |            | 排水基础信息管理     | 管网基础信息管理  |
| 73 | 泵站基础信息管理   |              | 实现泵站信息新建、查询、修改、删除等操作，包括名称、创建日期、类型名称、负责人、电话、位置、区域、道路、数量、类型、经纬度等信息。                             |
| 74 | 污水厂基础信息管理  |              | 实现污水厂信息新建、查询、修改、删除等操作，包括污水厂名称、创建日期、负责人、电话、位置、区域、道路、经纬度等信息。                                    |
| 75 | 入河排口基础信息管理 |              | 实现入河排口信息查询、新增、修改、删除等操作，包括入河排口名称、创建日期、负责人、电话、位置、区域、道路、经纬度等信息。                                  |
| 76 | 河道闸闸基础信息管理 |              | 实现入河道闸闸信息查询、新增、修改、删除等操作，包括名称、创建日期、负责人、电话、位置、区域、道路、经纬度等信息。                                     |

|    |            |                |   |
|----|------------|----------------|---|
| 77 |            | 易涝点基础信息管理      | 实现易涝点信息查询、新增、修改、删除等操作，包括名称、风险等级、持续时间、内涝水深、淹水面积、主要原因、经纬度、填报单位、创建时间等信息。                         |
| 78 |            | 电排站基础信息管理      | 实现电排站信息查询、新增、修改、删除等操作，包括名称、创建日期、负责人、电话、位置、区域、道路、经纬度等信息。                                       |
| 79 |            | 排水管道CCTV检测信息管理 | 可通过时间等维度进行结果搜索查看，通过后台接口接入CCTV检测报告获取检测结果、点击导出按钮进行结果内容下载/导出。                                    |
| 80 | 排水风险隐患管理   | 隐患台账管理         | 建立排水管网安全隐患台账，提供多渠道隐患排查和上报机制，实现对隐患“上报、整改”闭环管理，详细记录隐患整改过程，为行业监管部门对现有隐患状况提供依据。                   |
| 81 |            | 风险评估管理         | 汇集区域内易淹易涝积水点、重点保障对象、往年抢险抢修重点区域等部位的监测监控和管理维护情况，建立风险清单，并以风险四色图形式进行可视化展现。                        |
| 82 | 排水实时监测管理   | 监测设备信息管理       | 实现监测设备新增、查询、修改、删除等操作，包括设备编号、安装时间、类型、分区、位置、绑定设施、设备状态等信息。                                       |
| 83 |            | 视频监控管理         | 支持设备列表方式显示视频资源，可按照精确、模糊方式进行视频检索；支持按设备、组织进行视频点播；支持中心录像和设备录像的查询和回放。                             |
| 84 |            | 实时监测数据管理       | 掌握城市排水专项设施运行状态，抽提监测设备数据等，掌握城市排水安全运行效率，包括监测数据、曲线分析统计和设备报警记录查看等操作。                              |
| 85 | 排水实时监测报警   | 监测报警管理         | 对管网监测的各项数据进行阈值超限报警设置，形成整体管网运行、管网设备运行的安全预警体系。支持短信、平台、APP等多种方式通知到管理人员，对异常进行及时处置。                |
| 86 |            | 巡检报警管理         | 以列表形式汇聚所有报警，记录报警基本信息、来源、地理位置、等级、监测数据、处置状态、关联责任单位、联系电话等。对未处置的重要报警，支持短信发送、语音电话进行催促处置。           |
| 87 |            | 第三方施工监测报警      | 通过接口获取第三方施工监测报警信息，以列表形式汇聚所有报警，记录报警基本信息、来源、地理位置、处置状态、关联责任单位、联系电话等。对未处置的重要报警，支持短信发送、语音电话进行催促处置。 |
| 88 |            | 其他报警信息         | 通过接口获取政府总值班室、政府热线、公安、消防热线等接报的排水报警信息，并以列表形式进行汇聚。   |
| 89 | 排水预测预警处置   | 预警生成           | 系统提供预警告知卡，对当前经后台审核并发布的预警信息进行提示，并关联责任人，确保排水管网风险预警得到快速响应。                                       |
| 90 |            | 预警处置跟踪         | 对预警进行持续关注，监管部门与其保持沟通，持续跟踪预警状态，并记录到系统中。待确认危险性消除时，解除预警。   |
| 91 | 排水应急辅助信息管理 | 应急资源管理         | 实现包括避难场所、应急仓库、救援队伍、救援物资等资源信息管理。   |
| 92 |            | 排水专家信息库管理      | 排水风险预警研判分析中需要的专家库管理，维护专家基础信息，支持系统中专家信息的录入、删除和导出。  |
| 93 |            | 排水预案库管理        | 排水风险预警研判分析中需要的预案库管理，维护预案文件，支持系统中预案信息的录入、修改、删除。  |

|                 |          |            |   |
|-----------------|----------|------------|---|
| 94              |          | 排水知识库管理    | 排水风险预警研判分析中需要的知识库管理,维护知识库文件,支持系统中知识信息的录入、修改、删除。   |
| 95              |          | 排水案例库管理    | 排水风险预警研判分析中需要的案例库管理,维护案例库文件,支持系统中案例信息的录入、修改、删除。   |
| <b>四、热力安全监测</b> |          |            |   |
| 96              | 热力专题驾驶舱  | 供热突发事件统计分析 | 实现对各类供热事故的分类统计与可视化展示。在地形图上展示供热事故的地理位置分布情况,汇总供热事故等级分类数量(一般、轻微、重大、特大)、人员伤亡数量、影响用户数量。                                |
| 97              |          | 供热监测报警统计分析 | 在地形图上展示供热报警事件的地理位置分布情况,展示报警类型、报警内容、报警时间、报警来源、处置状况等,同时具备统计分析功能。  |
| 98              |          | 供热隐患统计分析   | 在地形图上展示供热隐患的地理位置分布情况,展示隐患类型、隐患内容、录入时间、录入来源、整治建议等,同时具备统计分析功能。  |
| 99              |          | 供热风险趋势分析   | 实现不同等级供热相关风险的分布,辅助用户直观掌握全市供热系统的运行风险分布情况,为供热隐患排查工作、城市更新工作等提供工作的重点与方向。  |
| 100             | 供热专项信息管理 | 供热管网数据可视化  | 在地形图上对供热管网及其附属设施进行基础数据的展示及简单的查询、统计,使用户了解整体数据分布情况、建设情况。在GIS地图上可快捷地对某类数据、某项数据进行检索查询,以图标的方式标识,可浏览其基本信息如名称、类型、来源、位置等。 |
| 101             |          | 供热管网基础数据管理 | 包括供热管线信息管理、供热管点信息管理、供热管网相邻市政管线基础数据管理、供热管线维修记录管理。  |
| 102             |          | 在建供热管线信息管理 | 支持对在建供热管线基础信息如管线材质、压力等基础信息,权属单位信息,施工单位信息,拟投入运行时间等进行查询。  |
| 103             |          | 在建施工项目信息管理 | 支持对在建施工项目信息如项目名称、建设单位、施工单位、施工状态、施工工期等信息进行查询。  |
| 104             |          | 危险源信息管理    | 提供危险源信息查询功能,并支持按所在分区、类型等条目查询现有危险源功能其附属信息查询。   |
| 105             |          | 防护目标信息管理   | 提供防护目标信息查询功能,并支持按所在分区、类型等条目查询防护目标信息,该功能可帮助相关处置人员了解突发事件周边防护目标分布情况,以便确定需要重点防护的目标物                                   |
| 106             |          | 资源保障信息管理   | 资源保障类型包括应急救援队伍、应急物资装备、通信保障、运输保障、医疗卫生、应急避护场区、天气状况等。  |
| 107             |          | 人流车流信息管理   | 针对供热爆管、供热管网泄漏造成路面塌陷等突发事件现场及其他风险区域,提供人流车流信息的实时监测功能,主要包括实时态势、常发拥堵、异常拥堵、历史态势等。                                       |
| 108             |          | 人口经济信息管理   | 针对供热爆管、供热管网泄漏造成路面塌陷等突发事件现场及其他风险区域,提供查询各区、县的人口和经济信息的功能,并支持根据地区、指标和年限来查询详细信息  |
| 109             |          | 监控视频信息管理   | 对监视目标进行实时、直观、清晰的监视,全天24小时均可观察到前端现场的监控状况。支持设备列表方式显示视频资源,可按照精确、模糊方式进行视频检索;支持按设备、组织进行视频点播。                           |

|     |          |         |   |
|-----|----------|---------|---|
| 110 | 供热专项风险评估 | /       | 包括供热管网本质安全风险评估、供热管网与相邻地下管网耦合风险评估、供热管网与地质灾害耦合风险评估、供热管网与第三方施工耦合风险评估、供热管网综合风险评估、供热管网风险四色图                            |
| 111 | 供热专项隐患排查 | /       | 建立供热管网安全隐患台账,包括供热管网安全隐患台账、供热管网安全隐患统计分析、供热管网安全隐患可视化、供热管网安全隐患信息共享   |
| 112 | 供热专项监测报警 | /       | 通过新部署前端感知设备和集成接入已有监测系统,在线智能监测供热管网输配运行数据,实时感知供热管网安全运行状态,包括供热管网监测信息汇聚管理、供热管网报警信息可视化、供热管网报警阈值设置、供热管网报警推送、供热管网报警处置跟踪。 |
| 113 | 供热专项预警管理 | /       | 包括供热管网风险预警分析报告、供热管网预警信息汇聚管理、供热管网预警信息可视化、供热管网预警信息发布推送、供热管网预警处置反馈、供热管网预警归档备案  |
| 114 | 供热专项辅助决策 | 专家信息库管理 | 对供热风险预警研判分析中需要的专家库管理,维护专家基础信息,支持 MIS 中专家信息的录入、删除和导出, GIS 中查看救援队伍及救援人员、救援物资的分布。                                    |
| 115 |          | 预案库管理   | 供热风险预警研判分析中需要的预案库管理,维护预案文件,支持 MIS 中预案信息的录入、修改、删除, GIS 中查看救援队伍及救援人员、救援物资的分布。                                       |
| 116 |          | 知识库管理   | 供热风险预警研判分析中需要的知识库管理,维护知识库文件,支持 MIS 中知识信息的录入、修改、删除, GIS 中查看救援队伍及救援人员、救援物资的分布。                                      |
| 117 |          | 案例库管理   | 供热风险预警研判分析中需要的案例库管理,维护案例库文件,支持 MIS 中案例信息的录入、修改、删除, GIS 中查看救援队伍及救援人员、救援物资的分布。                                      |
| 118 |          | 救援队伍管理  | 供热风险预警研判分析中需要的救援队伍管理,维护救援队伍档案,支持 MIS 中救援队伍信息的录入、修改、删除和导出, GIS 中查看救援队伍及救援人员、救援物资的分布。                               |
| 119 |          | 救援人员管理  | 救援队伍中的人员管理,维护救援人员档案,支持 MIS 中救援人员信息的录入、修改、删除和导出, GIS 中查看救援队伍及救援人员、救援物资的分布。   |
| 120 |          | 救援物资管理  | 救援队伍中的物资管理,维护物资档案,支持 MIS 中救援物资信息的录入、修改、删除和导出, GIS 中查看救援队伍及救援人员、救援物资的分布。   |

### 五、桥梁安全监测

|     |          |         |  |
|-----|----------|---------|--|
| 121 | 桥梁专题综合展示 | 桥梁总览一张图 | 基于三维模型展示单桥档案信息、监测信息、视频信息、报警信息、环境监测信息、结构监测信息、处置信息等,包括桥梁基础信息统计、桥梁监测统计、监测预警统计、今日报警信息、GIS 地图操作 |
| 122 |          | 桥梁详情展示  | 查看具体桥梁监测预警信息,包括桥梁三维可视化展示、桥梁详情信息、设备统计、传感器点位数据实时查看、历史数据趋势图、实时报警、报警统计、报警趋势等内容。                |
| 123 | 桥梁基础信息管理 | 桥梁基础信息  | 实现桥梁一桥一档案管理。支持相关人员查看、编辑、删除桥梁基本信息,便于系统访问人员对桥梁整体状态快速直观的了解。                                   |
| 124 |          | 桥梁档案管理  | 支持对桥梁建设方案、桥梁竣工图纸、桥梁验收资料、桥梁改扩建资料、桥梁加固工程资料等非结构化数据编   |

|     |          |          |  |
|-----|----------|----------|--|
|     |          |          | 辑、删除、查询。   |
| 125 | 桥梁设备管理   | 设备基础信息台账 | 支持录入每座桥梁上传传感器的基础信息，包括设备名称、设备编号、设备类型、监测项资料、设备资料、采样频率、量程、测量精度信息。                                   |
| 126 |          | 设备分组配置管理 | 以台账的形式展示设备分组配置信息，动态设置一组相关联设备信息，用于联合分析。   |
| 127 |          | 设备状态统计分析 | 统计分析报表的形式展示前端设备当前状态，如设备总数、运行状态设备数量、离线状态设备数量等，同时支持通过筛选项进行信息查询。                                    |
| 128 |          | 监测点配置    | 当前桥梁测点信息，根据传感器布置图选取测点、拖拽测点，将测点布设在断面上完成传感器点位部署。   |
| 129 |          | 报警阈值设置   | 支持修改阈值信息，可通过复制功能对同一类型同一厂家的多个设备设置相同的数据通道及阈值信息。  |
| 130 |          | 报警视频联动设置 | 支持视频联动信息录入，建立传感器和视频的关联关系，产生报警时，联动查看报警时间的视频；支持编辑和删除视频配制信息，修改或者删除传感器和视频的关联关系；                      |
| 131 | 桥梁实时监测   | 应变监测     | 应变监测数据展示。支持查询 1 小时内实时粒度的监测数据；支持查询 1 小时-30 天内或自定义时间段的趋势数据。  |
| 132 |          | 桥梁挠度监测   | 实现桥梁沉降和桥梁挠度进行实时监测，桥梁挠度监测数据展示。主要包括集中趋势分析，如均值、众数及中位数分析等  |
| 133 |          | 结构温度监测   | 实现对传感器温度数据采集、接收和处理，对比采集数据和给定值的差异，实现桥梁温度实时监测。结构温度监测数据展示。主要包括集中趋势分析，如均值、众数及中位数分析等。                 |
| 134 |          | 环境温湿度监测  | 对温湿度数据进行分析处理，实现桥梁环境温湿度监测。环境温湿度监测需要测量外部环境、桥梁自身的温度值，为桥梁设计时温度应力的计算分析提供依据                            |
| 135 |          | 支座位移监测   | 桥梁支座监测采用直线位移传感器进行监测，软件系统采集直线位移传感器输出的数字信号，实现对桥梁支座位移监测。支座位移监测数据展示。主要包括集中趋势分析，如均值、众数及中位数分析等。        |
| 136 |          | 视频监控     | 系统通过实时监视功能，实现对监控网点全天候、全方位的视频监控功能。对监视目标进行实时、直观、清晰的监视，全天 24 小时均可观察到前端现场的监控状况。                      |
| 137 | 桥梁监测报警管理 | 报警信息管理   | 包括报警信息筛选、报警信息确认、报警信息展示   |
| 138 |          | 报警处置     | 实现对按照所属区域、桥梁名称、监测项、报警时间、报警等级、处理状态筛选真实报警数据。支持填写处置建议，上传附件，关联数据分析报告、预案、知识库、专家信息，保存记录处置结果。或者结束处置，归档。 |
| 139 | 桥梁预警管理   | 预警事件生成   | 选择预警等级以及是否要生成事件，进入预警事件管理流程，发送至一网统管平台供桥梁负责人审核。  |
| 140 |          | 预警处置     | 对预警进行持续关注，根据各部门应急预案采取相应响应措施。监管部门与其保持沟通，持续跟踪预警状态，并记录到系统中。   |
| 141 | 推送管理     | 推送配置     | 实现对已配置数据进行综合管理。<br>填写所属区域、桥梁名称、联系人、推送渠道、预警等级，选择推送模板，保存推送配置。                                      |
| 142 |          | 推送模板     | 对推送模板进行综合管理，包括新增，修改和删除和查   |

|     |        |          |   |
|-----|--------|----------|---|
|     |        |          | 询操作。  |
| 143 | 桥梁安全评估 | 极值分析     | 支持按照桥梁名称、监测项目、设备名称、统计时间段配置极值分析条件；<br>支持展示符合条件的最大值特征曲线、最小值特征曲线。                            |
| 144 |        | 对比分析     | 支持按照桥梁名称、监测项目、设备名称、对比时间段 A、对比时间段 B 配置对比分析条件；<br>支持展示不同时间段内相同监测类型的数据对比分析曲线。                |
| 145 |        | 关联分析     | 支持按照桥梁名称、监测项目、设备名称、关联桥梁名称、关联监测项目、关联设备名称、选择日期配置关联条件；                                       |
| 146 |        | 多通道分析    | 支持按照桥梁名称、监测项目、设备名称、选择日期配置多通道分析条件；<br>支持展示对同一个设备展示比对不同时间段的设备实测数据。                          |
| 147 |        | 数据分析报告   | 支持按照桥梁名称、报告名称上传数据分析报告。<br>支持数据分析报告下载。<br>支持对数据分析报告删除或编辑报告属性信息。<br>支持按照所属区域、桥梁名称、报告名称筛选报告。 |
| 148 |        | 桥梁安全评分   | 依据桥梁结构状态评估、桥梁管养情况等，依据桥梁安全评估算法计算得分，帮助用户掌握桥梁的安全评分，并查看安全评估得分各项明细，包括得分统计、评估设置、评分筛选、评分详情。      |
| 145 | 巡检养护管理 | 养护记录管理   | 根据桥梁监测评估情况，提出养护措施，系统实现查看、新增、修改、删除桥梁养护记录数据。  |
| 146 |        | 养护配置管理   | 公路桥梁养护检查等级及桥梁结构健康状态，自定义日常巡查、经常检查、定期检查等频率。   |
| 147 |        | 检测技术报告管理 | 实现报告导入、导出、预览等管理功能。  |
| 148 |        | 病害管理     | 病害管理实现对病害的新增，删除，处理和详情信息查看的功能。   |

## 附件三应用支撑系统

| 序号                | 一级功能   | 二级功能     | 功能描述   | 单位 | 数量 |
|-------------------|--------|----------|--|----|----|
| <b>一、地理信息支撑平台</b> |        |          |  |    |    |
| 1                 | GIS 引擎 | API 开放服务 | 提供 GIS 引擎核心 API  | 项  | 1  |
| 2                 |        | 二次开发服务   | SDK 使用说明文档和开发示例，提供包含不限于数据图层类、矢量要素类、模型要素类、场景扩展类、空间分析类、数据可视化类功能组件代码示例不少于 100 个 |    |    |
| 3                 | 运营管理系统 | 系统管理     | 用户管理、角色管理、组织机构管理、菜单管理、日志管理、运行监控管理  | 项  | 1  |
| 4                 |        | 数据管理     | 实现用户对正射影像数据、数字高程数据、倾斜摄影数据、手工建模数据、点云数据、矢量数据进行有效管理                             |    |    |

|               |           |          |   |   |   |
|---------------|-----------|----------|---|---|---|
| 5             |           | 资源服务     | 实现对空间和非空间服务的统一注册管理。用户可以通过服务管理模块将数据资源发布为服务，以供上层业务应用开发调用                            |   |   |
| 6             |           | 数据集管理    | 实现矢量数据的成果入库，通过对其进行汇聚、加工和处理，形成了统一标准的微观要素集合   |   |   |
| 7             |           | 部件库管理    | GLB、GLTF 格式部件管理，点、线、面集合类型的符号库管理   |   |   |
| 8             |           | 场景管理     | 主要涵盖场景创建、场景设置、添加资源、图层管理、场景分享、辅助工具（二三切换、鹰眼、属性拾取）等方面，以管理和维护用户对城市或区域的不同状态和规划方案创建的专题图 |   |   |
| 9             |           | 模型转换工具集成 | 模型格式转换、模型轻量化  |   |   |
| 10            | CIM 可视化平台 | 全局检索     | 实现地名、地址、模糊的查询，可对地名、地址进行地图定位   | 项 | 1 |
| 11            |           | 视图操作     | 实现全屏、顶视图、环绕视图预览   |   |   |
| 12            |           | 辅助工具     | 实现模型压平，模型裁剪、空间测量（测距，测面）、地表开挖  |   |   |
| 13            |           | 场景浏览     | 实现基于场景视点管理、场景特效   |   |   |
| 14            |           | 查询统计     | 实现目标图层条件查询、空间查询、属性查询  |   |   |
| 15            |           | 模拟分析     | 实现基础分析、模拟分析等，如日照分析、天际线分析、限高分析、淹没分析  |   |   |
| 16            |           | 场景设置     | 实现视觉设置、查询设置、切换场景相关功能  |   |   |
| 17            | 平台开发接口    | 资源访问类    | 实现信息资源的发现、检索和管理，包括资源的描述信息查询、目录服务接口  | 项 | 1 |
| 18            |           | 项目类      | 实现项目全周期发现、检索，包含信息查询、进度跟踪等功能   |   |   |
| 19            |           | 地图类      | 实现资源的调用、加载、渲染和场景漫游，包括查询、符号化等功能  |   |   |
| 20            |           | 三维模型类    | 实现三维模型调用与交互操作，包括属性查询、模型交互等功能；   |   |   |
| 21            |           | 平台管理类    | 平台管理如用户认证、资源检索等   |   |   |
| <b>二、视频平台</b> |           |          |   |   |   |
| 1             | 实时监控      | 视频调阅     | 支持 B/S 客户端进行实时视频调阅；   | 项 | 1 |
| 2             |           |          | 支持 1、4、9 等画面多种规格画面的组合显示方式；  |   |   |
| 3             |           |          | 支持自适应屏幕分辨率显示。   |   |   |
| 4             |           | 码流切换     | 支持监控画面的主、子码流切换功能。   |   |   |
| 5             | 录像管理      | 抓拍       | 支持对实时视频调阅的当前一帧画面截图。   | 项 | 1 |
| 6             |           | 录像查询     | 支持按设备、按时间对录像文件检索。   |   |   |
| 7             |           | 录像回放     | 支持按时间、按文件对录像文件播放。   |   |   |
| 8             |           | 录像下载     | 支持按时间、按文件对录像文件下载。   |   |   |
| 9             |           | 抓拍       | 支持对回放录像当前视频帧抓拍保存。   |   |   |
| 10            | 回放控制      | 支持对录像回放。 |   |   |   |
| 11            | 视频流媒体     | 视频接入     | 支持符合 GB/T 28281 协议的视频流接入；   | 项 | 1 |

|                   |      |             |  |   |   |
|-------------------|------|-------------|--|---|---|
| 12                |      |             | 支持符合 rtsp 协议的视频流接入；  |   |   |
| 13                |      |             | 支持符合 rtmp 协议的视频流接入；  |   |   |
| 14                |      |             | 支持以流的形式和 buffer 形式的视频流接入。  |   |   |
| 15                |      |             | 负载均衡   |   |   |
| 16                | 平台级联 | 平台级联        | 支持对多个子平台的级联功能；   | 项 | 1 |
| 17                |      |             | 支持获取下级平台的视频源信息功能；  |   |   |
| 18                |      |             | 支持设备同步、时钟同步等功能   |   |   |
| 19                | 设备管理 | 设备管理        | 支持对设备增加、删除、修改、查找等操作；   | 项 | 1 |
| 20                |      |             | 支持类别的增加、删除、修改、查找等操作；   |   |   |
| 21                |      |             | 支持设备的同步操作。   |   |   |
| <b>三、物联感知汇聚模块</b> |      |             |  |   |   |
| 1                 | 连接管理 | 边缘端感知设备接入能力 | 除 MQTT/HTTP 等标准设备协议接入以外，物联感知汇聚模块还支持对行业泛协议，私有协议进行接入，打造软网关进行接入。  | 项 | 1 |
| 2                 |      | 连接认证        | 支持设备一机一密或一型一密的认证方式，每个物理设备都要在平台上注册生成唯一的设备 ID 及密钥，并将 ID 和密钥烧录到物理设备，认证连接物联网平台；一机一密是每个设备都需要烧录不同的 ID 和密钥，对产线要求比较高，同时支持一型一密可以解决烧录难的问题，同一类设备只需要烧录相同的密钥，通过一型一密的安全认证后从云端获取连接物联网平台的唯一 ID 和密钥                       |   |   |
| 3                 |      | 设备端 SDK     | 感知设备要快速连接到物联网平台，需要基于物联网平台提供的设备侧 SDK。支持 TCP/IP 协议栈的设备集成 SDK 后，可以直接与物联网平台通信。不支持 TCP/IP 协议栈的设备，需要利用网关将设备数据转发给物联网平台，此时网关需要事先集成 SDK。  |   |   |
| 4                 |      | 多协议适配（插件管理） | 1) 实现不同的物联网终端设备数据通讯方式连接，实现业界主流的物联网终端设备协议接入，包括：HTTP、MQTT 等协议，支持 UDP/TCP 传输协议，实现对物联网感应层的各类型终端设备的大规模接入。2) 实现通过扩展协议插件支持私有或非标协议设备和应用的接入，支持上传、查看、卸载协议插件。3) 平台实现对内物联网子系统集成和物联网设备的集成，采集物联网设备数据及命令下发（实现上层应用设备反控）。 |   |   |
| 5                 |      | 接入配置管理      | HTTP、TCP 以及主流字符类型协议提供完整配置中心模块，可实现通过软网关实现零代码配置化接入   |   |   |
| 6                 |      | 设备状态监测      | 平台实现设备状态管理，包括在线、异常、离线等状态。  |   |   |

|    |         |       |  |   |   |
|----|---------|-------|--|---|---|
| 7  |         | 数据路由  | 设备与物联网平台通信，需要与指定的 Topic 进行通信，平台对 Topic 做了一定规范，方便管理。  |   |   |
| 8  |         | 双向通信  | 设备和物联网平台的双向通信，支持设备上报数据、支持云端控制设备；平台可以对一批设备进行广播通信；MQTT(Pub/Sub)异步通信模型，支持设备上报数据；MQTT(RPC/RRPC)同步通信模型，适合需要等待回复的业务场景                      |   |   |
| 9  | 设备接入与管理 | 产品管理  | 提供物模型从属性、服务和事件三个维度描述实体设备的功能及信息。通过构建定义物模型来实现产品功能的定义。产品也是某一类具有相同能力或特征的设备合集。每个设备都有一个归属的产品，通过定义产品来确定设备所具备的功能属性。支持用户调取构建标准模型也支持进行自定义模型参数。 | 项 | 1 |
| 10 |         | 设备管理  | 对物联网设备的实体管理，继承所属产品的详情、传输协议、因子、配件耗材，定义自有的设备名称、设备编号等。  |   |   |
| 11 |         | 分组管理  | 物联网平台提供设备分组功能，可以通过设备分组进行跨产品管理设备。如设备的分组数据订阅、设备的分组规则告警设置、设备分组运维等功能操作。每个设备可以添加多个分组，每个分组可有多级子分组。   |   |   |
| 12 | 设备运维管理  | 项目概况  | 项目是物联网设备应用的实体基础，可实现将物联网设备进行实体管理。联动移动端进行线上+线下的一体化物联网设备运维管理。   | 项 | 1 |
| 13 |         | 产品列表  | 设备所属的产品信息将自动关联到该项目下。查看产品列表可快速获取项目集成的产品档案信息及物模型功能定义。  |   |   |
| 14 |         | 设备列表  | 项目下实现跨用户跨产品的设备资源整合，用户可将当前账号下的不同类型设备添加至项目中，进行统一管理及应用开发。设备添加支持指定设备、导入设备列表和产品下全部设备三种方式，每个设备只能归属于一个项目。                                   |   |   |
| 15 |         | 网格管理  | 若干监测点集合的概念，继承网格员管理系统中基础网格信息，在已有网格上绑定若干监测点，实现设备的分区域管理。  |   |   |
| 16 |         | 监测点管理 | 用于维护物联网设备布设站点的信息，定义监测点名称、所属区域、监测点类型等。包括基本信息、位置信息和绑定的设备。  |   |   |
| 17 |         | 巡检计划  | 可以根据不同类设备的技术参数制定相应的工单、设定巡检周期、由运维端上报工单办结情况、实现设备设施定期预防性维护的功能。管理人员可根据设备运行参数、工作环境设置巡检计划，设置计划有效时间、巡检周期、指定工单执行人，实现到期自动生成巡检工单。              |   |   |

|    |  |        |  |  |  |
|----|--|--------|--|--|--|
| 18 |  | 告警监测   | 运维管理核心服务，通过动态配置物联网告警组件，完成对告警信息的实时入库，消息流转。设备自身的告警可以在物联网管理平台进行管理，物联网管理平台收到后会立即上报给上层应用。 |  |  |
| 19 |  | 工单管理   | 针对巡检计划、告警派单后生成具体工单，能够查看工单所属项目，工单类型，工单名称，执行人，处理阶段和办结状态等信息。根据处置结果实现工单运维全流程闭环。          |  |  |
| 20 |  | 备件耗材列表 | 支持在线创建、离线导入设备配件与耗材，实现设备精细化管理，精确计算备件库存状况并提供库存预警功能。                                    |  |  |

## 附件四数据工程

| 序号                      | 一级功能     | 二级工程 | 功能说明  | 备注 |
|-------------------------|----------|------|---|----|
| <b>一、城市生命线安全工程专题数据库</b> |          |      |   |    |
| 1                       | 数据调研梳理   | /    | 针对公共基础数据需求（燃气、排水、供水、桥梁、热力）开展数据调研，涉及市政、城管、住建、市监等部门以及燃气、供水等企业。                              |    |
| 2                       | 数据采集设计服务 | /    | 对数据进行集成，数据集成的接口形式，包括文件采集对接、数据库采集对接、API 接口三大类以及人工录入。                                       |    |
| 3                       | 元数据采集    | /    | 对城市生命线数据资源按照梳理的信息资源=，通过数据采集获取数据源的表结构、索引、分区等信息，配置元数据采集任务。                                  |    |
| 4                       | 数据标准管理服务 | /    | 数据标准管理主要针对核心数据、系统间交互数据进行基于标准的管理，包括数据标准本身的管理、标准解析、标准代码化，基于标准的数据规则设计，以及通过规则对数据对象进行标准符合性检查。  |    |
| 5                       | 数据质量评估服务 | /    | 通过质量检测工具，识别出不规范数据后，开始进行数据治理，针对不同的数据质量问题，使用针对性的治理方案，对数据进行二次处理，尽量保证在原始数据原生性的条件下，对数据增加相应修正列。 |    |
| 6                       | 数据比对服务   | /    | 数据比对是根据预定义的数据比对和校验规则，对数据进行差异分析和异常分析，对于分析的结果，反向推送给数据提供部门，进一步提升数据质量。                        |    |
| 7                       | 数据清洗融合服务 | /    | 基于数据治理数据体系和相关的标准规范，针对信息综合数据库数据中存在的问题，进行数据的修复及质量清洗   |    |
| 8                       | 数据质量监测服务 | /    | 对数据质量问题解决程度、进度、效果的全面掌握监控，可以有效促进数据融合与数据治理的工作推进。  |    |
| 9                       | 数据安全实施服务 | /    | 根据城市生命线数据敏感程度、使用对象、数据用途的不同对数据进行数据脱敏   |    |

|    |             |       |  |
|----|-------------|-------|--|
| 10 | 专题库建设       | 燃气专题库 | 主要包括燃气管道走向、压力、管径、管道长度、埋深等设施数据，燃气场站、燃气管道、老旧管道等监测数据，燃气管道和场站规划许可、建设施工、运行维护、应急处置等监管数据。   |
| 11 |             | 供水专题库 | 主要包括各类供水管网管径、形状、埋深、管材等设施数据，供（原）水厂、增压泵站、二次供水泵房供水管网等的水质、流量等监测数据，供水管网、水厂、取水口、增压站、二次供水泵房等设施的规划许可、建设施工、运行维护等监管数据  |
| 12 |             | 排水专题库 | 主要包括雨水管道走向、管道长度、管径、埋深等设施数据，雨水收水设施、管网、检查井等监测数据，各类排水防涝设施规划许可、建设施工等监管数据；污水管道走向、管道长度、管径、埋深、材质等设施数据，管网、检查井、泵站、排入水体、污水厂等监测数据，各类污水设施规划许可、建设施工、养护维护等监管数据   |
| 13 |             | 热力专题库 | 包括管网基础数据的收集和加工、历史维修数据整理入库、传感器信息整理入库、用户数据收集加工   |
| 14 |             | 桥梁专题库 | 主要包括桥梁名称、管理单位、所在道路、斜度、桥梁类别等设施数据，“三特”桥梁、高风险常规桥梁运营过程中的环境激励、结构响应、自身特性等监测报警预警数据，桥梁的基础档案资料、各类检查检测（包括日常巡检、定期常规检测、定期结构检测、特殊检测等）、监测报警养护工程等监管数据   |
| 二、 | GIS 数据处理及转换 | /     | 基于前期调研鹿邑县城市建成区规划 50 平方公里，城区燃气中压管网 132.9 公里，城区燃气低压管 612.16 公里，燃气阀井 315 个，燃气调压箱 1234 个，供水管网 115.89 公里，供水外围水源井 12 个，供热管线（人工处理）55 公里，供热换热站（人工处理）23 个，排水管网（人工处理）410 公里，按照鹿邑县城市基础设施生命线安全工程项目要求在现有资料的基础上全部通过专业技术服务输入系统。 |
| 三、 | 桥梁 BIM 建模   | /     | 对鹿邑县 4 座桥梁建立三维几何模型，为模型的各组件添加详细的属性信息，实现对桥梁模型进行结构分析，以评估桥梁在各种条件下的性能，确保结构的安全性和稳定性  |

## 附件五城市基础设施生命线安全风险评估

| 序号 | 名称   | 功能说明                                | 单位 | 数量 | 备注 |
|----|------|-------------------------------------|----|----|----|
| 1  | 数据收集 | 组建城市生命线风险评估专家工作组，输出城市生命线风险评估工作方案    | 项  | 1  |    |
|    |      | 结合城市本地特点，设计调研材料，输出燃气、供水、排水、供热各行业调研表 | 项  | 1  |    |

|   |        |  |    |       |  |
|---|--------|--|----|-------|--|
|   |        | 召开调研专题培训会,向参与部门及企业提供培训咨询服务,明确调研工作的意义,各单位排查的范围,及如何规范填写调研资料等 | 项  | 1     |  |
|   |        | 设计适配于当地城市生命线各专项指标体系及风险评估模型                                 | 项  | 1     |  |
| 2 | 风险辨识   | 划分风险单元、识别单元内的风险,输出主城区危险源清单、重要防护目标清单                        | 项  | 1     |  |
|   |        | 分类设计燃气、供水、排水、供热风险信息收集表,明确风险收集要素,作为风险评估关键指标选取依据,完善基础数据库     | 项  | 1     |  |
|   |        | 基于风险识别结果,输出城区危险源地图、重要防护目标地图                                | 项  | 1     |  |
| 3 | 数据处理分析 | 对燃气安全相关领域上报及调研收集获取的CAD、shp、管理台账、风险隐患等数据开展数据处理及数据分析,输出预处理结果 | 公里 | 80.9  |  |
|   |        | 对供水安全相关数据开展数据处理及数据分析,输出预处理结果                               | 公里 | 77.5  |  |
|   |        | 对排水安全相关数据开展数据处理及数据分析,输出预处理结果                               | 公里 | 313.2 |  |
|   |        | 对供热安全相关数据开展数据处理及数据分析,输出预处理结果                               | 座  | 8     |  |
|   |        | 对桥梁安全相关领域数据开展数据处理及数据分析,输出预处理结果                             | 座  | 39    |  |
| 4 | 风险分析   | 对燃气专项风险评估单元进行风险分析评价,并完成燃气风险初步分级计算                          | 公里 | 80.9  |  |
|   |        | 对供水专项风险评估单元进行风险分析评价,并完成供水风险初步分级计算                          | 公里 | 77.5  |  |
|   |        | 对排水专项风险评估单元进行风险分析评价,并完成内涝风险初步分级计算                          | 公里 | 313.2 |  |
|   |        | 对供热专项风险评估单元进行风险分析评价,并完成供热风险初步分级计算                          | 座  | 8     |  |
|   |        | 对桥梁专项风险评估单元进行风险分析评价,并完成供热风险初步分级计算                          | 座  | 39    |  |
|   |        | 对各专项的输出结果进行综合分析研判  | 项  | 5     |  |
| 5 | 现场踏勘   | 基于初步风险辨识与分析成果,划定燃气安全监管重点区域或对象开展现场踏勘调研,进一步核实和完善风险分析结果       | 公里 | 80.9  |  |
|   |        | 基于初步风险辨识与分析成果,划定供水安全监管重点区域或对象开展现场踏勘调研,进一步核实和完善风险分析结果       | 公里 | 77.5  |  |
|   |        | 基于初步风险辨识与分析成果,划定排水防涝监管重点区域或对象开展现场踏勘调研,进一步核实和完善风险分析结果       | 公里 | 313.2 |  |
|   |        | 基于初步风险辨识与分析成果,划定供热安全重点区域或对象开展现场踏勘调研,进一步核实和完善风险分析结果         | 座  | 8     |  |
|   |        | 基于初步风险辨识与分析成果,划定桥梁安全重点区域或对象开展现场踏勘调研,进一步核实和完善风险分析结果         | 座  | 39    |  |
| 6 | 评估修正   | 结合现场踏勘及座谈复核获取的数据信息,对风险评估结果进行修正                             | 项  | 1     |  |

|   |      |   |   |   |  |
|---|------|---|---|---|--|
| 7 | 成果编制 | 在汇总分析城市生命线安全工程各行业风险评价结果基础上, 结合现场踏勘情况, 对风险进行确认, 最终编制形成风险清单 | 项 | 5 |  |
|   |      | 结合已有的 GIS、各专项基础数据、风险源数据、地上防护目标数据、数据分析结果及现场踏勘情况绘制风险四色图     | 项 | 5 |  |
|   |      | 基于风险分析与评价结果输出城市生命线安全工程风险评估报告                              | 项 | 5 |  |

## 附件六系统接口开发服务

| 序号 | 功能模块          | 功能点说明   | 单位 | 数量 | 备注 |
|----|---------------|---|----|----|----|
| 1  | 运管服（数字城管）系统对接 | 开发系统对接接口, 实现运管服（数字城管）系统与新建城市生命线系统之间的数据互通。             | 项  | 1  |    |
| 2  | 物联网设备数据对接     | 开发物联网设备数据对接接口, 实现对前端物联网设备数据的获取                        | 项  | 1  |    |
| 3  | 地理信息 GIS 系统对接 | 开发地理信息 GIS 系统对接接口, 实现对 GIS 系统数据的获取                    | 项  | 1  |    |
| 4  | 视频平台系统对接      | 开发视频平台系统对接接口, 实现对视频数据的获取                              | 项  | 1  |    |
| 5  | 燃气企业数据接口      | 开发系统对接接口, 实现燃气企业 GIS 系统与新建城市生命线系统中燃气安全监测子系统之间的数据互通。   | 项  | 1  |    |
| 6  |               | 开发系统对接接口, 实现燃气企业 SCADA 系统与新建城市生命线系统中燃气安全监测子系统之间的数据互通。 | 项  | 1  |    |
| 7  |               | 开发系统对接接口, 实现瓶装气安全监测系统与新建城市生命线系统中燃气安全监测子系统之间的数据互通。     | 项  | 1  |    |
| 8  | 供水企业数据接口      | 开发系统对接接口, 实现供水企业 GIS 系统与新建城市生命线系统中供水安全监测子系统之间的数据互通。   | 项  | 1  |    |
| 9  |               | 开发系统对接接口, 实现供水企业 SCADA 系统与新建城市生命线系统中供水安全监测子系统之间的数据互通。 | 项  | 1  |    |
| 10 | 供热企业数据接口      | 开发系统对接接口, 实现供热企业 GIS 系统与新建城市生命线系统中供热安全监测子系统之间的数据互通。   | 项  | 1  |    |
| 11 |               | 开发系统对接接口, 实现供热企业 SCADA 系统与新建城市生命线系统中供热安全监测子系统之间的数据互通。 | 项  | 1  |    |
| 12 | 应急部门系统数据接口    | 开发系统对接接口, 实现应急部门监管系统与新建城市生命线系统之间的数据互通。                | 项  | 1  |    |
| 13 | 气象部门系统数据接口    | 开发系统对接接口, 实现气象部门监管系统与新建城市生命线系统之间的数据互通。                | 项  | 1  |    |

|    |             |  |   |   |  |
|----|-------------|--|---|---|--|
| 14 | 自然资源局系统数据接口 | 开发系统对接接口，实现自然资源局部门相关系统与新建城市生命线系统之间的数据互通。 | 项 | 1 |  |
| 15 | 住建部门系统数据接口  | 开发系统对接接口，实现住建部门监管系统与新建城市生命线系统之间的数据互通。    | 项 | 1 |  |

### 附件七机房建设新增材料

| 序号 | 名称    | 规格型号                             | 单位 | 数量    | 单价 | 合价 | 备注 |
|----|-------|----------------------------------|----|-------|----|----|----|
| 1  | 防静电地板 | PVC 防静电地板. 600mm*600mm 尺寸        | 平米 | 14.00 |    |    |    |
| 2  | 机房主电缆 | YJV4*25+1*16                     | 米  | 20.00 |    |    |    |
| 3  | 网线    | 超 5 类网线                          | 箱  | 2     |    |    |    |
| 4  | 光纤    | 定制，包含 LC-LC\LC-SC\LC-FC          | 批  | 1     |    |    |    |
| 5  | 电源线   | 2 米国标电源线                         | 根  | 20    |    |    |    |
| 6  | 铜管    | Φ2216 铜管                         | 米  | 20.00 |    |    |    |
| 7  | 承重支架  | 定制，角钢支架                          | 台  | 1     |    |    |    |
| 8  | 制冷剂   | R410, 10kg                       | 瓶  | 1     |    |    |    |
| 9  | 配电柜   | 定制，60kw 总功率，100A 总开关，12 路 32A 开关 | 台  | 1     |    |    |    |
| 10 | 合计    |                                  |    |       |    |    |    |

备注：包含税金、安装、运输等

## 第四章 评标办法

### 一. 总 则

**第一条** 为了做好本项目（项目编号:鹿财公开-2025-15）的招标评标工作，保证项目评审工作的正常有序进行，维护采购人、投标人的合法权益，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它相关法律法规，本着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制定评标办法。

**第二条** 本次项目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作为对投标人标书的比较方法。

**第三条**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相关规定组成评标委员会负责本项目的评审工作。评标委员会在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第四条** 评委会按照“客观公正，实事求是”的原则，评价参加本次招标的投标人所提供的产品价格、性能、质量、服务及对招标文件的符合性及响应性。

### 二. 评标程序及评审细则

**第五条** 评标工作于开标后进行。评委会应认真研究招标文件，至少应了解和熟悉以下内容：

- （一）招标的目标；
- （二）招标项目的范围和性质；
- （三）招标文件中规定的主要技术要求、标准和商务条款；
- （四）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标准、评标方法和在评标过程中考虑的相关因素。

**第六条** 有效投标应符合以下原则：

- （一）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 （二）无重大偏离、保留或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 （三）通过投标符合性审查；
- （四）评委会依据招标文件认定的其他原则；
- （五）商务偏差表或技术偏差表数据不存在弄虚作假现象；
- （六）投标人报价未超过采购人的采购预算；

**第七条** 评委会从每个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开始独立评审，对开标后投标人所提出的优惠条件不予以考虑。按综合得分从高到低的顺序评出中标候选人。

**第八条** 评审中，评委会发现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中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前后矛盾、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有可能不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等情况需要澄清时，评委会将

以询标的方式告知并要求投标人以书面方式进行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补正。对于询标后判定为不符合招标文件的投标文件，评委要提出充足的否定理由。

**第九条** 评委会首先对各投标人进行符合性审查，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为有效投标人，有效投标人进入综合评分环节，按招标文件约定由评委会推荐中标候选人；没有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为无效投标。

供应商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报价，不得妨碍其他供应商的公平竞争，不得损害采购人或其他供应商的合法权益，供应商不得以向采购人、评委会成员行贿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谋取中标。对上述作出保证并附投标文件中，否则视为不响应招标文件要求。

| 项目符合性审查表 |        |       |      |               |
|----------|--------|-------|------|---------------|
| 序号       | 指标名称   | 指标要求  | 是否通过 | 投标文件格式及提交资料要求 |
| 1        | 投标人资格  | 见招标文件 |      | 见投标文件         |
| 2        | 技术要求   | 见招标文件 |      | 见投标文件         |
| 3        | 质保及售后等 | 见招标文件 |      | 见投标文件         |

**评分标准（满分为 100 分）**说明:各投标人的最终得分为各评委得分的算术平均值；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 评标办法

| 序号 | 评分指标          | 分值           | 评分标准   |
|----|---------------|--------------|--|
| 1  | 投标报价<br>(20分) | 投标报价<br>20分  | <p>价格分应当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br/>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 × 100<br/>           注：价格分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二位。<br/>           备注：根据财政部、工信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文件规定：<br/>           （1）对小微企业报价给予 20%扣除，请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要求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br/>           （2）关于监狱企业：视同小微企业。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否则不考虑价格扣除。<br/>           （3）关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须提供完整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否则在价格评审时不予考虑价格扣除。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br/>           （4）没有提供有效证明材料的供应商将被视为不接受投标总价的扣除，用原投标总价参与评审。</p> |
| 2  | 商务部分<br>(35分) | 企业体系认证<br>8分 | <p>为加强鹿邑县城市基础设施生命线建设，根据项目采购需求，为确保服务质量和稳定性，供应商需通过相关标准体系认证，并提供以下证书：<br/>           1、ISO27001 信息安全管理体系，1分；<br/>           2、ISO20000 信息技术服务管理体系，1分；<br/>           3、ISO27701 隐私信息管理体系，1分；<br/>           4、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1分；<br/>           5、SPCA 软件能力成熟度评估证书（五级），1分；<br/>           6、CMMI 软件成熟度评估（五级），1分；<br/>           7、DSMM 数据安全能力成熟度等级证书（四级及以上），1分；<br/>           8、ITSS 信息技术服务标准符合性证书（运行维护二级及以上），1分。<br/>           上述证书每提供一个得 1 分，不提供不得分，本项共 8 分。<br/>           注：供应商需提供上述有效期内证书的电子件，要求证书电子件清晰，加盖供应商公章。</p>                                      |

|                                      |  |
|--------------------------------------|--|
| <p>企业<br/>CCRC 信息安全服务资质认证<br/>6分</p> | <p>根据项目采购需求，针对供应商向采购人提供的服务内容，供应商需对所提供服务的安全性负责，例如城市生命线安全监测预警系统、数据工程的定制开发等安全，为此要求供应商对在服务过程中所涉及的软件开发、风险评估、灾备与恢复等方面的安全能力，需通过 CCRC 信息安全服务资质认证，并提供以下证书：</p> <p>1、软件安全开发三级及以上，2分；<br/>2、信息安全风险评估三级及以上，2分；<br/>3、信息系统灾难备份与恢复 A 类三级及以上，2分；</p> <p>上述证书每提供一个得 2 分，不提供证书不得分，本项共 6 分。</p> <p>注：供应商需提供上述有效期内证书的电子件，要求证书电子件清晰，加盖供应商公章。</p> |
| <p>人员团队<br/>3分</p>                   | <p>供应商拟投入本项目的团队人员中核心人员需具备以下要求：</p> <p>1、项目经理具备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证书，2分；<br/>2、其他核心成员具备系统集成项目管理工程师证书 2 人，PMP 证书 1 人，1分；</p> <p>上述不提供证书不得分，本项共 3 分。</p> <p>注：以上人员需在投标文件中附相关证书扫描件及提供开标日期前六个月内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的凭据和缴纳社会保险的凭据：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新成立企业从成立之日起计算）；不提供不得分。</p>  |
| <p>类似业绩<br/>2分</p>                   | <p>要求提供自 2022 年 1 月 1 日以来，供应商具有政府信息化项目业绩案例，每提供 1 个案例得 1 分，不提供不得分，本项共 2 分。</p> <p>注：供应商需提供合同或协议电子件，至少包含首页、金额页、签章页等关键页作为证明材料，加盖供应商公章。</p>  |
| <p>产品创新性<br/>6分</p>                  | <p>根据供应商所投产品在投标截止之日前三年内被评为科技创新案例的得 3 分；</p> <p>根据供应商所投产品在投标截止之日前三年内获得全国绿色节能相关奖项进行得分：一等奖得 3 分，二等奖得 2 分，三等奖得 1 分，其它奖项不得分。</p> <p>注：提供证书或者相关查询公告公示，不提供不得分。</p>  |
| <p>专业实力<br/>10分</p>                  | <p>视频平台、物联感知汇聚模块作为本项目中重要的应用支撑系统，供应商需提供相关的专利或软件著作权证书，以体现供应商专业实力，每提供 1 个专利或软件著作权证书得 2 分，本项最多得 10 分。</p>  |

|   |               |               |  |
|---|---------------|---------------|--|
| 3 | 技术部分<br>(45分) | 项目内容理解<br>4分  | 为切合本项目建设需求，提供合适的项目服务，供应商需从现状背景、服务需求、服务目标、服务范围等方面对项目服务内容进行分析。提供得4分，缺项或不提供不得分。   |
|   |               | 重点难点分析<br>4分  | 针对本项目的建设需求，供应商需对项目建设中的重点难点进行分析，并提供相应的应对措施。提供得4分，缺项或不提供不得分。   |
|   |               | 风险评估方案<br>8分  | 为顺利开展本项目中的城市生命线安全风险评估工作，覆盖燃气、供水、排水、热力、桥梁等城市基础设施，供应商需提供详细的城市生命线安全风险评估方案，包括但不限于风险评估原则、风险评估流程、风险评估指标体系、风险评估服务内容等。提供得8分，缺项或不提供不得分。 |
|   |               | 系统功能设计<br>10分 | 为确保本项目建设满足招标要求，供应商需制定详细的系统功能设计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城市生命线安全监测预警系统、应用支撑系统、数据工程等内容。提供得10分，缺项或不提供不得分。  |
|   |               | 实施管理措施<br>10分 | 为确保本项目顺利实施，达到项目应用需求，供应商需制定详细的实施管理措施，包括但不限于项目实施过程中的人员配置管理、进度管理、质量管理、安全管理、风险管理、系统对接等内容。提供得10分，缺项或不提供不得分。                         |
|   |               | 技术培训方案<br>5分  | 为保证本项目系统稳定运行，提高系统使用效率，供应商需制定详细的项目技术培训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培训计划及培训师力量配备等内容。提供得5分，缺项或不提供不得分。   |
|   |               | 售后服务方案<br>4分  | 为满足本项目售后服务的高效性和及时性需求，供应商需制定详细的项目售后服务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售后服务计划、售后服务响应（包含服务响应时间）、售后服务技术支持、售后服务支撑系统等内容。提供得4分，缺项或不提供不得分。                     |

**注：评标结束后，由采购人对评审结果及响应文件等进行复核，并在法定的时间内确定中标人。**

1、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87号令《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三十一条要求，不同投标人所投核心产品对应品牌完全相同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将按照一家投标人计算。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

得分相同的，按照除价格分外得分最高（商务+技术参数）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2、按照周口市交易中心规定，本项目投标人所需提供原件在评标时无需提供，仅作为采购单位核实时使用，评审委员会评审时仅以投标人投标文件中扫描件为准。

**第十条** 评委独立评审后，评委会对投标人某项指标如有不同意见，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确定该项指标是否通过。

**第十一条** 商务、技术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综合得分最高的投标人将作为中标候选人。如果综合得分中出现两家或两家以上相同者，投标报价较低者优先中标，报价也相同的，由采购人自行确定。

**第十二条** 评委会在评标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应当及时作出处理或者向采购人提出处理建议，并作书面记录。

**第十三条** 评标后，评委会应填写评审记录并签字。评审记录是评委会根据全体评标成员电子签字的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制的报告，评委会全体成员均须在评审纪要上电子签字。评审记录应如实记录本次评标的主要过程，全面反映评标过程中的各种不同的意见，以及其他澄清、说明、补正事项。

### 三. 评标纪律

**第十四条** 评委会和评标工作人员应严格遵守国家的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严格按照本次招标文件进行评标；公正廉洁、不徇私情，不得损害国家利益；保护招、投标人的合法权益。

**第十五条** 在评标过程中，评委必须对评标情况严格保密，任何人不得将评标情况透露给与投标人有关的单位和个人。如有违反评标纪律的情况发生，将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追究有关当事人的责任。

**第十六条** 在招标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1.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2. 投标时有弄虚作假的行为。

**第十七条** 在投标过程中，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1. 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签章的（目前，周口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为每个投标单位只办理了两个 CA 证书，一个用于单位投标和签章，一个用于法定代表人签章。所以，在投标文件需要电子签章时，投标单位签投标单位电子章，法定代表人签法定代表

人电子章；法定代表人有授权代表投标时，出具授权委托书，授权代表的名字直接打印在签章处即可）；

2. 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资格要求的；
3. 不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4. 投标人的报价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5. 投标文件附有招标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6. 投标文件中对同一服务或标段提供选择性报价的；
7. 商务偏差表或技术偏差表存在弄虚作假的；
8. 不同供应商的电子投标（响应）文件上传计算机的网卡 MAC 地址、CPU 序列号和硬盘序列号等硬件信息相同的；
9.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由同一电子设备编制，打印、复印、加密或者上传的；
10.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由同一人送达或者分发，或者不同供应商联系人为同一人或不同联系人的联系电话一致的；
11.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的内容存在两处以上细节错误一致；
12. 不同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项目经理、项目负责人等由同一个单位缴纳社会保险或者领取报酬的；
13. 不同供应商投标（响应）文件中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签字出自同一人之手。
14. 被授权人未附劳动合同和社保缴纳证明的；
15. 未提供 2023 年度或 2024 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新成立公司以公司成立起点年度为准。

**第十八条** 在投标文件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其投标有可能被拒绝：

1. 服务工期不确切、不肯定的投标；
2. 对售后服务、付款方式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
3. 投标人没有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条件的；
4. 有关证明的复印件/扫描件未签署“与原件一致”字样。
5.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且提供的书面说明和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6. 投标授权书中法定代表人和委托代理人未在身份证扫描件正面和反面签字的。

**第十九条** 本评标办法的解释权属于采购人。

## 招标文件第二部分

### 第五章 投标人须知

#### 一. 总 则

##### 1. 适用范围

1.1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次公开招标所述的服务项目采购。

##### 2. 有关定义

2.1 招标人（采购人）：鹿邑县城市管理局。

2.2 招标代理机构（集中采购机构）：系指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政府采购中心，以下简称“采购中心”。

2.3 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系指鹿邑县财政局政府采购监督管理科。

2.4 投标人：系指已经在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下载招标文件的投标人，且已经提交或准备提交本次投标文件的制造商、供应商或服务商。

2. 服务：系指本项目所采购内容。

2.6 业绩：系指符合本招标文件规定且已供货（安装）完毕的合同及相关证明。

2.7 投标人公章：在电子投标文件中系指投标人电子签章。

2.8 供应商应在投标文件中书面声明未被纳入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且未存在不诚信记录，如若实际情况与投标人书面声明内容不一致，一经查实将取消其中标资格，此内容为招标人实质性要求，投标人需在投标文件中出具书面声明，否则按无效标处理。

##### 3. 投标费用

3.1 无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应自行承担其编制与递交投标文件所涉及的一切费用。评标委员会评标费用由采购人支付。

##### 4. 合格的投标人

4.1 合格的投标人应符合招标文件载明的投标资格。并提供合格供应商的声明函。

4.1.1 政府采购供应商诚信承诺书；

4.1.2 供应商自觉抵制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行为承诺书；

4.1.3 供应商需提供售后服务体系与承诺。

4.2 投标人之间如果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得同时参加同一标段（包别）或者不分

标段（包别）的同一项目投标：

- 4.2.1 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
- 4.2.2 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
- 4.2.3 参加投标的其他组织之间存在特殊的利害关系的；
- 4.2.4 法律和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 **5. 勘察现场**

5.1 投标人应自行对供货现场和周围环境进行勘察，以获取编制投标文件和签署合同所需的资料。勘察现场的方式、地址及联系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5.2 勘察现场所发生的费用由投标人自行承担。采购人向投标人提供的有关供货现场的资料和数据，是采购人现有的能使投标人利用的资料。采购人对投标人由此而做出的推论、理解和结论概不负责。投标人未到供货现场实地踏勘的，中标后签订合同时和履约过程中，不得以不完全了解现场情况为由，提出任何形式的增加合同价款或索赔的要求。

5.3 除非有特殊要求，招标文件不单独提供供货使用地的自然环境、气候条件、公用设施等情况，投标人被视为熟悉上述与履行合同有关的一切情况。

## **6. 知识产权**

6.1 投标人须保证，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投标货物、资料、技术、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享有不受限制的无偿使用权，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或经济纠纷并出具保证书。如投标人不拥有相应的知识产权，则在投标报价中必须包括合法获取该知识产权的一切相关费用。如因此导致采购人损失的，投标人须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6.2 投标人如欲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采用自有知识成果，须在投标文件中声明，并提供相关知识产权证明文件。使用该知识成果后，投标人须提供开发接口和开发手册等技术文档。

## **7. 纪律与保密**

7.1 投标人的投标行为应遵守中国的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

7.2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报价，不得妨碍其他投标人的公平竞争，不得损害采购人或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投标人不得以向采购人、评委会成员行贿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谋取中标。对上述作出保证并附投标文件中，否则视为不响应招标文件要求。

7.2.1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

- 7.2.1.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7.2.1.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7.2.1.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7.2.1.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7.2.1.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7.3 在确定中标人之前，投标人不得与采购人就投标价格、投标方案等实质性内容进行谈判，也不得私下接触评委会成员。对上述作出书面承诺并附投标文件中，否则视为不响应公开招标文件要求。

7.4 在确定中标人之前，投标人试图在投标文件审查、澄清、比较和评价时对评委会、采购人和采购中心施加任何影响都可能导致其投标无效。

7.5 由采购人向投标人提供的图纸、详细资料、样品、模型、模件和所有其它资料，被视为保密资料，仅被用于它所规定的用途。除非得到采购人的同意，不能向任何第三方透露。开标结束后，应采购人要求，投标人应归还所有从采购人处获得的保密资料。

7.6 在公开招标期间，投标人不得向评审小组成员询问其它投标人公开招标情况，不得进行旨在影响中标结果的活动。在公开评审结束后，凡与评标情况有接触的任何人员也不应将评标情况扩散出评标人员之外。参与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公开招标文件和招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对上述作出书面承诺并附投标文件文件中，否则视为不响应招标文件要求。

## **8. 联合体投标**

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9. 投标品牌**

9.1 招标文件中提供的参考商标、品牌或标准（包括工艺、材料、设备、样本目录号码、标准等），是采购人为了方便投标人更准确、更清楚说明拟采购货物、服务的技术规格和标准，并无限制性。投标人在投标中若选用替代商标、品牌或标准，应优于或相当于参考商标、品牌或标准。

## **10. 投标专用章的效力**

10.1 招标文件中明确要求加盖电子签章的，投标人必须加盖投标人电子签章。

## **11. 合同标的转让**

11.1 合同未约定或者未经采购人同意，中标人不得向他人转让中标项目，也不得将中标项目肢解后分别向他人转让。

11.2 合同约定或者经采购人同意，中标人可以将中标项目的部分非主体、非关键性

工作分包给他人完成。接受分包的人应当具备相应的资格条件，并不得再次分包。

11.3 中标人应当就分包项目向采购人负责，接受分包的人就分包项目承担连带责任。

11.4 未经政府采购管理部门批准，进口设备不得转包。

## **12. 会员信息库**

12.1 为进一步规范招投标行为，提高招投标工作效率，降低投标成本，加强对投标人诚信信息的管理，加快周口市招投标工作电子化、信息化建设，为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实行网上招投标奠定基础，经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管理办公室研究决定，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实行投标人会员信息库制度，并面向全国免费征集注册投标企业会员。

12.2 入库资料的真实性、有效性、完整性、准确性、合法性及清晰度由投标人负责。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只负责对投标人所提供的入库资料原件与上传扫描件进行比对；本项目所需会员库资料有效性由本项目评委会负责审核。

为确保投标文件通过评审，投标人应及时对入库资料进行补充、更新。

如因前款原因未通过本项目评委会评审，由投标人承担全部责任。

12.3 网上会员库中文字资料与扫描件资料不一致时，以扫描件资料为准。

12.4 有关会员库的更多信息，请登陆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查询。

## **13. 采购信息的发布**

13.1 与本次采购活动相关的信息，将发布在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 (<http://jyzx.zhoukou.gov.cn>) 及河南省政府采购网 ([www.hngp.gov.cn](http://www.hngp.gov.cn))，以下简称“网站”。

# **二. 招标文件**

## **14. 招标文件构成**

14.1 招标文件包括以下部分：

14.1.1 第一章：投标邀请（招标公告）；

14.1.2 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1.3 第三章：需求一览表；

14.1.4 第四章：评标办法；

14.1.5 第五章：投标人须知；

14.1.6 第六章：采购合同；

14.1.7 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

14.1.8 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政府采购中心发布的图纸、答疑、补遗、补充通知等。

14.2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件、条款和规范等要求。

14.3 投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应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实质性响应。

14.4 投标人获取招标文件后，应仔细检查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如有残缺等问题应在获得招标文件3日内向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政府采购中心或采购人提出，否则，由此引起的损失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 15. 招标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15.1 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政府采购中心或采购人对招标文件进行的澄清、更正或更改，将在网站上及时发布，该公告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投标人具有同样约束力。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15日前，将在网站上及时发布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足15日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投标人应主动上网查询。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政府采购中心或采购人不承担投标人未及时关注相关信息引发的相关责任。

15.2 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采购人可以视采购具体情况，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并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三日前，在网站上发布变更公告。在上述情况下，采购人和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期方面的全部权力、责任和义务，将适用于延长后新的投标截止期。

15.3 特殊情况下，采购人发布澄清、更正或更改公告后，可不改变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

## 三. 投标文件的编制

### 16. 投标文件构成与格式

16.1 投标文件是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响应及承诺文件。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如果有异议在规定的时间内提出，没有异议需做出“无异议”确认书，确认书作为投标文件的组织部分，否则为无效投标文件。

16.2 除非注明“投标人可自行制作格式”，投标文件应使用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

16.3 除专用术语外，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人就有关投标的往来函电均应使用

中文。投标人提交的支持性文件和印制的文件可以用另一种语言，但相应内容应翻译成中文，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16.4 除非招标文件另有规定，投标文件应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6.5 除非招标文件另有规定，投标文件应使用人民币填报所有报价。允许以多种货币报价的，应当按照中国银行在开标日公布的汇率中间价换算成人民币。

16.6 投标文件应编制连续页码，并编制目录，每个页面应在明显位置编制页码和总页码；除特殊规格的图纸或方案、图片资料等外，均应按 A4 规格制作。

16.7 电报、电话、传真形式的投标概不接受。

16.8 电子投标文件制作，见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下载中心版块《投标单位-电子投标文件视频制作手册》的相关规定。

## **17. 报价**

17.1 投标人应以“包”为报价的基本单位。若整个需求分为若干包，则投标人可选择其中的部分或所有包报价。包内所有项目均应报价（免费赠送的除外），否则将导致投标无效。

17.2 投标人的报价应包含所投服务、保险、税费、包装、加工及加工损耗、运输、现场落地、安装及安装损耗、调试、检测验收和交付后约定期限内免费维保等工作所发生的一切应有费用。投标报价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17.3 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注明拟提供货物的单价明细和总价。并在开标一览表投标报价处加盖公章。

17.4 除非招标文件另有规定，每一包只允许有一个最终报价，任何有选择的报价或替代方案将导致投标无效。

17.5 采购人不建议投标人采用总价优惠或以总价百分比优惠的方式进行投标报价，其优惠可直接计算并体现在各项投标报价的单价中。

17.6 除政策性文件规定以外，投标人所报价格在合同实施期间不因市场变化因素而变动。

17.7 投标人需保证自行承担参加采购活动有关的全部费用，招标组织人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上述费用。

## **18. 投标内容填写及说明**

18.1 投标文件须对招标文件载明的投标资格、技术、资信、服务、报价等全部要求和条件做出实质性和完整的响应，如果投标文件填报的内容资料不详，或没有提供招标文

件中所要求的全部资料、证明及数据，将导致投标无效。

18.2 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提交招标文件要求的有关证明文件（扫描或影印件上传），作为其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18.3 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提交（以扫描件或影印件上传）招标文件要求的所有服务的合格性以及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证明文件（可以是手册、图纸和资料）等，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一部分。有关证明的复印件/扫描件均需加盖公章，供应商提交的资料应签署“与原件一致”字样，否则视为无效标。包括：

18.3.1 服务主要性能（内容）的详细描述；

18.3.2 保证所投服务正常、安全、连续运行期间所需的所有备品、备件及专用工具的详细清单。

18.4 投标文件应编排有序、内容齐全、不得任意涂改或增删。如有错漏处必须修改，应在修改处加盖投标人电子公章。

## **19. 投标保证金（免收）**

## **20. 投标有效期**

20.1 为保证采购人有足够的完成评标和与中标人签订合同，规定投标有效期。投标有效期期限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0.2 在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的投标保持有效，投标人不得要求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

20.3 投标有效期从投标截止日起计算。

20.4 在原定投标有效期满之前，如果出现特殊情况，采购人可以书面形式提出延长投标有效期的要求。投标人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投标人可以拒绝这种要求而不被没收投标保证金。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不允许修改其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且需要相应地延长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

## **21. 投标文件份数和签署**

21.1 投标人应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要求准备投标文件。

21.2 投标文件均应依招标文件要求加盖投标人电子签章。

# **四. 投标文件的递交**

## **22.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的递交，见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下载中心版块《投标

单位-电子投标文件视频制作手册》的相关规定。

### **23. 投标文件的递交**

23.1 投标人应当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前网上投标。

23.2 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之后制作上传的投标文件为无效投标文件，采购人将拒绝接收。

### **24. 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投标截止日期前，投标人可以修改或撤回其投标文件；在投标截止时间后，投标人不得再要求修改或撤回其投标文件。

## **五. 开标与评标**

### **25. 开标**

25.1 本项目实行网上远程开标无须到现场提交投标文件。投标文件提交及解密详见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办事指南《不见面开标远程在线解密会员端操作手册操作指南》。

25.2 开标时，各投标单位应在规定时间内对本单位的投标文件现场解密。在解密投标文件开始时 30 分钟内进行解密，超时视为放弃递交投标文件。

25.3 投标资格及投标文件的法律文本将由评审委员会在评标前进行审查。资格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和相关法律规定的，投标无效。

25.4 开标时，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政府采购中心将通过网上开标系统公布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以及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政府采购中心认为合适的其它详细内容。

25.5 在评审结束前，未得到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政府采购中心允许，投标人授权代表不得离开开标现场。

### **26. 投标文件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26.1 为有助于投标的审查、评价和比较，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方式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澄清、说明或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6.2 投标文件中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26.3 开标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明细表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26.4 如同时出现 26.2 条和 26.3 条所述的不一致情况，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 **27. 评标**

27.1 评委会将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办法对投标人独立进行投标评审。投标评审分为符合性审查和综合评分。

27.2 符合性审查时，评委会将首先审查投标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各项指标要求。实质上响应的投标应与招标文件的全部条款、条件和规格相符，没有重大偏离或保留。所谓重大偏离或保留是指影响合同的供货范围、质量和性能等；或者在实质上与招标文件不一致，而且限制了合同中买方的权利或投标人的义务。这些偏离或保留将会对其他实质上响应要求的投标人的竞争地位产生不公正的影响。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改或撤销不符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而使其投标成为响应性的投标。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27.2.1 投标文件未经投标单位电子签章的；

27.2.2 投标联合体没有提交共同投标协议；

27.2.3 投标人不符合国家或者招标文件规定的资格条件；

27.2.4 同一投标人提交两个以上不同的投标文件或者投标报价，但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备选投标的除外；

27.2.5 投标报价或者某些分项报价明显不合理或者低于成本，有可能影响商品质量和不能诚信履约；

27.2.6 投标报价高于招标文件设定的最高投标限价；

27.2.7 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响应；

27.2.8 投标人有串通投标、弄虚作假、行贿等违法行为；

27.2.8 不同投标人在同一台计算机上制作投标文件的；

27.2.9 投标文件没有提供“廉洁自律承诺书”的。

27.2.10 投标人对投标质量无承诺的。

27.3 如果投标文件未通过投标符合性审查，投标无效。

27.4 评委会决定投标文件的响应性及符合性只根据投标文件本身的内容，不寻求其他外部证据。

## **28. 废标处理**

28.1 在招标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政府采购中心

有权宣布废标：

- 28.1.1 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
- 28.1.2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28.1.3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28.1.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废标后，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政府采购中心会把废标理由通知所有投标人。

28.2 因上条第一款、第二款规定情形导致废标的，若采购人提出申请，报经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批准，可现场改为竞争性谈判，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得参加谈判：

- 28.2.1 放弃参加投标的；
- 28.2.2 未经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政府采购中心允许，离开开标现场通知不上的；
- 28.2.3 不符合招标文件列明的专业条件的；
- 28.2.4 未按规定交纳谈判保证金的；
- 28.2.5 有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造成项目废标的；
- 28.2.6 其他不符合竞争性谈判条件的情况。

28.3 采购方式现场改为竞争性谈判时，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政府采购中心以《招标流标现场转谈判邀请函》方式函告投标现场各投标人，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确认参加谈判。放弃谈判的视同自动放弃本项目的投标资格。竞争性谈判应当至少有两家及以上投标人参加。如参加谈判的投标人少于两家，谈判做流标处理。

28.3.1 谈判时，若投标人未能在评委会指定时间内（原则上不超过 60 分钟）提交符合要求的补充资料或未作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无效。经过审查符合谈判要求的有效投标人少于两家的，谈判做流标处理。

28.3.2 投标文件的报价视为谈判时的首次报价，未唱标转谈判的，谈判时不公开投标人各轮报价。已经唱标而转谈判的，谈判前公布各参与谈判的投标人首轮报价。

28.3.3 在谈判内容不作实质性变更及重大调整的前提下，投标人次轮报价不得高于上一轮报价。

## **29. 二次采购**

项目废标后，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政府采购中心可能发布二次公告（投标邀请），进行二次采购。

前款所述“二次”，系指项目废标后的重新公告及采购，并不仅限于项目的第二次公告及采购。

## 六. 定标与签订合同

### 30. 定标

30.1 投标符合性审查后，评委会应当按招标文件规定的综合评分办法提出独立评审意见，推荐中标候选人。

30.2 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审报告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在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或者成交候选人中按顺序确定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

30.3 如评委会认为有必要，首先对第一中标候选人就投标文件所提供的内容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进行资格后审。资格后审视为本项目采购活动的延续，以书面报告作为最终审查的结果。如果确定第一中标候选人无法履行合同，将按排名依次对其余中标候选人进行类似的审查。

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不按照合同约定提交履约保证金，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中标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不符合中标条件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标委员会提出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招标。

30.4 原则上把合同授予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排名最前的中标候选人或通过上条资格审查的中标候选人。

30.5 最低报价并不是中标的保证。

30.6 凡发现中标候选人有下列行为之一的，其中标无效，并移交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依法处理：

30.6.1 以他人名义投标、或提供虚假材料弄虚作假谋取中标的；

30.6.1.1 以他人名义投标，是指使用通过受让或者租借等方式获取的资格、资质证书投标。

30.6.1.2 有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弄虚作假的行为：

30.6.1.2.1 使用伪造、变造的许可证件；

30.6.1.2.2 提供虚假的财务状况或者业绩；

30.6.1.2.3 提供虚假的项目负责人或者主要技术人员简历、劳动关系证明；

30.6.1.2.4 提供虚假的信用状况；

30.6.1.2.5 其他弄虚作假的行为。

30.6.2 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名称工作人员恶意串通的；

30.6.3 向采购人、评审专家、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30.6.4 有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损害采购人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情形的；

30.6.5 其他违反招投标法律、法规和规章强制性规定的行为。

30.7 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政府采购中心将在政府采购相关网站上发布评审结果公告。

### **31. 中标通知书**

31.1 在发出中标公告后请采购人、中标人登录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 (<http://jyzx.zhoukou.gov.cn>) 自行下载中标通知书。

31.2 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政府采购中心对未中标的投标人不做未中标原因的解释。

31.3 评审结果确定后，中标人请及时到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政府采购中心领取中标通知书。

### **32. 中标服务费**

本项目免收中标服务费

### **33. 履约保证金**

无

### **34. 签订合同**

34.1 中标人应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七日历日内（具体时间、地点见中标通知书）与采购人签订合同。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及澄清文件等，均作为合同的附件。

34.2 采购双方必须严格按照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有关承诺签订采购合同，不得擅自变更。合同的标的、价款、质量、履行期限等主要条款应当与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的内容一致，招标人和中标人不得再行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他协议。对任何因双方擅自变更合同引起的问题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政府采购中心概不负责，合同风险由双方自行承担。

34.3 采购人保留以书面形式要求合同的卖方对其所投服务的装运方式、交货地点及服务细则等作适当调整的权利。

### **35. 验收**

由采购人自行组织对供应商的履约验收。

### **36. 质疑**

36.1 投标人认为采购过程、中标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应当知道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由投标人授权代表（或法人代表）按照相关规定，向采购人提出质疑，逾期不予受理。

36.2 质疑书内容应包括质疑的详细理由和依据，并提供有关证明资料。

36.3 有以下情形之一的，视为无效质疑：

36.3.1 未按规定时间或规定手续提交质疑的；

36.3.2 质疑内容含糊不清、没有提供详细理由和依据，无法进行核查的；

36.3.3 其他不符合质疑程序和有关规定的。

被判定无效质疑的，采购人将书面回复投标单位其质疑无效的理由，并记录无效质疑一次。

36.4 采购人将在受到书面质疑后7个工作日内审查质疑事项，作出答复或相关处理决定，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人，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

36.5 投诉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虚假、恶意投诉，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将驳回投诉，将其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并依法予以处罚：

36.5.1 一年内三次以上投诉均查无实据的；

36.5.2 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投诉材料或提供以非法手段取得的证明材料质疑的；

36.5.3 其他经认定属于虚假、恶意投诉的行为。

### **37. 未尽事宜**

37.1 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

### **38. 解释权**

38.1 本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属于采购人。

## 第六章

### 周口市政府采购合同（服务类）标准文本

政府采购项目名称：

政府采购项目编号：

采 购 人：

供 应 商：

合 同 签 订 地：

合 同 签 订 时 间：

## 合同签订指引

一、采购人在签订合同时应提供的资料：

- 1、该政府采购项目的招标采购文件（以网上发布内容为准）；
- 2、该政府采购项目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内容（公告内容）；
- 3、该政府采购项目评审报告；
- 4、采购单位法人授权委托书（法人到场并签字的除外）；
- 5、采购单位被授权人身份证件（法人到场并签字的除外）；
- 6、采购人和中标供应商（或服务商，下同）约定的其它内容（不得超出招标采购文件实质性内容）。

二、供应商在签订合同时应提供的资料：

- 1、该政府采购项目的投标文件（纸质或 DPF 格式的电子投标文件）；
- 2、针对该项目评审时评审委员会提出的质询答复（纸质并签章）；
- 3、该政府采购项目中标通知书；
- 4、供应商法人授权委托书（法人到场并签字的除外）；
- 5、供应商被授权人身份证件（法人到场并签字的除外）；
- 6、供应商和采购人约定的其它内容（不得超出招标采购文件实质性内容）。

三、本合同签订后二个工作日内有采购人在“周口市政府采购网”上进行合同公示。

## 供应商履约验收指引

- 1、供应商不得擅自变更合同标的服务内容；
- 2、不得以次充优，随意降低服务标准和水平；
- 3、对因客观上采购人采购需求发生变化造成的，应提供采、供双方的纸质备忘录材料；
- 4、在满足验收条件 5 个工作日内通知采购人组织验收；

5、供应商应提供需验收服务的清单、标准、达到的水平等量化资料；

6、采、供双方约定的验收机构及相关人员组成情况。

7、督促采购人在项目验收结束并达到相关要求后一个工作日内，在“周口市政府采购网”上进行“履约验收”公示。

## 服务合同内容

采购人（甲方）：

供应商（乙方）：

签订地点：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财政委托号：\_\_\_\_\_（财政资金项目必须填写）

本项目经批准采用\_\_\_\_\_采购方式，经本项目评审委员会认真评审，决定将采购合同授予乙方。为进一步明确双方的责任，确保合同的顺利履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之规定，经甲乙双方充分协商，特订立本合同，以便共同遵守。

**第一条** 服务的内容、标准、数量和价格：（若服务项目过多则见附表，如有附表则必须加盖印章）

| 服务内容 | 标准水平 | 单位 | 数量 | 单价 | 小计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合同总价款（大小写）：  
备注：上述服务包含相关设备购置、人员工资及售后服务、税金、劳保基金、人员培训等费用。

**第二条** 服务标准（包括达到的水平要求），按下列第（ ）项执行：

①按国家标准执行；②按部颁标准执行；③若无以上标准，则应不低于同行业服务标准；④有特殊要求的，按甲乙双方在合同中商定的要求执行；

乙方提供的服务标准和水平应与招标采购文件规定的标准和水平相一致。

**第三条** 服务的方式、方法、地点和期限

1、服务方式：

2、服务方法：

3、服务地点：

4、服务期限：

第四条 费用及支付方式

**(一)本项目费用有以下组成：**

1、XX 万元；

2、XX 万元；

.....

**(二)费用支付方式：**

1、XXXX；

2、XXXX ；

3、在支付前甲方对乙方的服务进行考核或验收，合格的支付相应款项。乙方须向甲方出具合法有效完整的完税发票及凭证资料进行支付结算。

**第五条 付款条件**

本合同以人民币付款。

该项目是否实行预付款：

实行预付款的条件和比例：

合同款项结算方式和支付比例：

(具体付款方式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以及采、购双方的具体约定

**第六条 验收方法**

1. 甲、乙双方应严格履行合同有关条款，如果验收过程中发现乙方在没有征得采购人同意的情况下擅自变更合同服务内容，将拒绝通过验收，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及损失由乙方承担。

2. 甲方应承担项目验收的主体责任。项目验收时，应成立三人以上（由甲、乙双方、管理人员、技术人员、纪检等相关人员组成）验收小组，明确责任，严格依照采购文件、中标（成交）通知书、政府采购合同及相关验收规范进行核对、验收、签字形成验收结论，并出具书面验收报告。验收人员有不同意见的，按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但在验收报告上应注明不同意见的内容。

3、甲方视情况可以邀请参加本项目的其他投标人或者第三方机构参与验收，参与验收的投标人或者第三方机构的意见作为验收书的参考资料一并存档。

4、涉及安全、消防、环保等其他需要由质检或行业主管部门进行验收的项目，必须邀请相关部门或相关专家参与验收。涉及社会化服务的项目，甲方将要求社会公众人员参与验收。

检测、验收费用承担方式：

**第七条 知识产权**

乙方应保证所提供的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均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权、商标权或著作权。

## 第八条 无产权瑕疵条款

乙方保证所提供的服务的所有权完全属于乙方且无任何抵押、查封等产权瑕疵。如有产权瑕疵的，视为乙方违约。乙方应负担由此而产生的一切损失。

## 第九条 履约（或质量）保证金

1. 本项目不收取履约保证金。确需收取履约保证金的，甲方不得要求乙方以现款的形式提供。乙方提供的履约保证金按规定格式以银行保函形式提供，与此有关的费用由服务方承担。

2. 若确需质量保证金的，质量保证金不得超过合同总价款的 5%

3. 如乙方未能履行其合同规定的任何义务，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取得补偿。

## 第十条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甲方有权对合同规定范围内乙方的行为进行监督和检查，拥有监管权。有权定期核对乙方提供服务所配备的人员数量。对甲方认为不合理的部分有权下达整改通知书，并要求乙方限期整改。

2、甲方有权依据双方签订的考评办法对乙方提供的服务进行定期考评。当考评结果未达到标准时，有权依据考评办法约定的数额扣除履约保证金。

3、负责检查监督乙方管理工作的实施及制度的执行情况。

4、根据本合同规定，按时向乙方支付应付服务费用。

5、国家法律、法规所规定由甲方承担的其他责任

## 第十一条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对本合同规定的委托服务范围内的项目享有管理权及服务义务。

2、根据本合同的规定向甲方收取相关服务费用，并有权在本项目管理范围内管理及合理使用。

3、及时向甲方通告本项目服务范围内有关服务的重大事项，及时配合处理投诉。

4、接受项目行业管理部门及政府有关部门的指导，接受甲方的监督。

5、国家法律、法规所规定由乙方承担的其他责任。

## 第十二条 违约责任

1、甲乙双方必须遵守本合同并执行合同中的各项规定，保证本合同的正常履行。

2、甲方逾期付款的，除应及时付足款项外，应向乙方偿付欠款总额万分之 /天的违约金；逾期付款超过 天的，乙方有权终止合同。

3、如因乙方工作人员在履行职务过程中的疏忽、失职、过错等故意或者过失原因给甲方造成损失或侵害，包括但不限于甲方本身的财产损失、由此而导致的甲方对任何第三方的法律责任等，乙方对此均应承担全部的赔偿责任。

4、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 第十三条 转让与分包

1. 除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部分转让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2. 乙方应在投标文件中或以其他书面形式对甲方确认本合同项下所授予的所有分包合同。但该确认不解除乙方承担的本合同下的任何责任或义务。意即在本合同项下，乙方对甲方负总责。

#### **第十四条 合同文件及资料的使用**

1. 乙方在未经甲方同意的情况下，不得将合同、合同中的规定、有关计划、图纸、样本或甲方为上述内容向乙方提供的资料透露给任何人。

2. 除非执行合同需要，在事先未得到甲方同意的情况下，乙方不得使用前款所列的任何文件和资料。

### **第十五条 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 如果双方任何一方由于受诸如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等不可抗力的事故，致使影响合同履行时，履行合同的期限应予以延长，延长的期限应相当于事故所影响的时间。不可抗力事故系指买卖双方在缔结合同时不能预见的，并且它的发生及其后果是无法避免和无法克服的事故。

2. 甲乙双方的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的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及时向对方通报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的理由，在取得有关部门证明以后，允许延期履行、部分履行或者不履行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 **第十六条 合同纠纷调处**

1. 按本合同规定应该偿付的违约金、赔偿金、保管保养费和各种经济损失，应当在明确责任后 10 天内，按银行规定的结算办法付清，否则按逾期付款处理。

2. 本合同如发生纠纷，当事人双方应当及时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任何一方均可请本项目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调解，调解不成，按以下第（ ）项方式处理：①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仲裁法》的规定向周口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②向合同签订地有级别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

3、甲、乙双方均有权利向本项目具有监管职能的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举报反映对方在合同履行中的违法违纪行为。

#### **第十七条 其他**

下列关于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名称某项目（项目编号：某编号）的采购文件及有关附件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这些文件包括但不限于：①招标文件；②乙方提供的投标文件；③服务承诺；④甲乙双方商定的其他文件。以上附件顺序在前的具有优先解释权。

本合同一式\_\_份，甲乙双方各执\_\_份，自双方当事人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采购人（甲方）： （公章）

供货人（乙方）： （公章）

地址：

地址：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电话：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项目

# 投 标 文 件

投标人：\_\_\_\_\_

\_\_\_\_\_年\_\_月\_\_日

### 投标文件资料清单

| 序号 | 资料名称            | 页码范围 |
|----|-----------------|------|
| 一  | 开标一览表           |      |
| 二  | 投标人情况综合简介       |      |
| 三  | 投标函             |      |
| 四  | 投标分项报价表         |      |
| 五  | 投标响应表           |      |
| 六  | 服务质量承诺          |      |
| 七  | 有关证明文件          |      |
| 八  | 中小企业声明函         |      |
| 九  | 售后服务            |      |
| 十  | 所投服务的技术资料等      |      |
| 十一 | 其他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得材料等 |      |
| 十二 | 政府采购供应商诚信承诺书    |      |

**备注：投标文件资料清单是投标人制作投标文件的参考格式，并非必须格式，请各位投标人根据所投项目需要自行增减，是否依据了本格式或自行增减了多少格式并不是废标的条款。**

一. 开标一览表

|                   |                         |
|-------------------|-------------------------|
| 项目名称              |                         |
| 投标人全称             |                         |
| 投标范围              |                         |
| 1、最终投标报价<br>(人民币) | 1、投标报价：           元、大写： |
| 备注                |                         |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

授权委托人：

日期：           年    月    日

## 二. 投标人综合情况简介

(投标人可自行制作格式)



#### 四. 投标分项报价表

| 序号 | 名称   | 单位 | 数量 | 单价 | 小计 | 备注 |
|----|------|----|----|----|----|----|
| 1  |      |    |    |    |    |    |
| 2  |      |    |    |    |    |    |
| 3  |      |    |    |    |    |    |
| 4  |      |    |    |    |    |    |
| 5  |      |    |    |    |    |    |
| 6  |      |    |    |    |    |    |
| 7  |      |    |    |    |    |    |
| 8  |      |    |    |    |    |    |
| 9  |      |    |    |    |    |    |
| 10 |      |    |    |    |    |    |
| 11 |      |    |    |    |    |    |
| 12 |      |    |    |    |    |    |
| 13 |      |    |    |    |    |    |
|    | 其他费用 |    |    |    |    |    |
|    | 合计   |    |    |    |    |    |

供应商名称：（电子公章）

法人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报价为所投服务的单价组成。包括税金及其它。

## 五. 投标响应表

| 按招标文件规定填写             |       | 按投标人所投内容填写 |      |      |
|-----------------------|-------|------------|------|------|
| <b>第一部分：技术部分响应</b>    |       |            |      |      |
| 序号                    | 品名    | 招标文件要求     | 投标响应 | 偏离说明 |
| 1                     |       |            |      |      |
| 2                     |       |            |      |      |
| 3                     |       |            |      |      |
| 4                     |       |            |      |      |
| <b>第二部分：资信及报价部分响应</b> |       |            |      |      |
| 序号                    | 内容    | 招标要求       | 投标承诺 | 偏离说明 |
| 1                     | 供货期   |            |      |      |
| 2                     | 免费质保期 |            |      |      |
| 3                     | 付款响应  |            |      |      |
| 4                     | 业绩    |            |      |      |
| 5                     | 其他    |            |      |      |

供应商名称：（电子公章）

法人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 1、投标人必须逐项对应描述投标服务要求，如不进行描述，仅在响应栏填“响应”或未填写的，将可能导致投标无效；
- 2、投标人所投服务如与招标文件要求不一致，则须在上表偏离说明中详细注明。
- 3、响应部分可后附详细说明及技术资料，并应注明投标文件中对应的页码范围。

## 六. 服务质量承诺

(投标人可自行制作格式)

## 七. 有关证明文件

提供符合投标邀请（招标公告）、需求一览表及评标办法规定的相关证明文件。

## 八.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注：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本项目如是只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应当必须提供。

## 九. 售后服务

(投标人可自行制作格式)

## 十、所投服务的技术资料等

(投标人可自行制作格式，可附产品技术彩页)

## 十一、其他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得材料等

## 十二、政府采购供应商诚信承诺书

我公司自愿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坚守公平竞争，并无条件地遵守采购活动的各项规定，我们郑重承诺：如果在政府采购招标活动中有以下情形的，愿接受政府采购监管部门给予相关处罚并承担法律责任。

- （一）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
- （二）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
- （三）与招标采购单位、其他投标人恶意串通；
- （四）向招标采购单位或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
- （五）在招标过程中与招标采购单位进行协商谈判、不按照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订立合同，或者与采购人另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协议；
- （六）开标后擅自撤销投标，影响招标继续进行的或领取招标文件纳投标保证金后不投标导致废标；
- （七）中标后无正当理由，在规定时间内不与采购单位签订合同；
- （八）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或非法分包他人；
- （九）无正当理由，拒绝履行合同义务；
- （十）无正当理由放弃中标（成交）项目；
- （十一）擅自或与与采购人串通或接受采购人要求，在履约合同中通过减少服务数量，更服务标准等，却仍按原合同进行虚假验收或终止政府采购合同；
- （十二）与采购人串通，对尚未履约完毕的采购项目出具虚假验收报告；
- （十三）无不可抗力因素，拒绝提供售后服务、售后服务态度恶劣、故意提高维修配件价格（高于市场平均价）；
- （十四）开标后对招标文件的相关内容再进行质疑；
- （十五）恶意投诉的行为：投诉经查无实据的、捏造事实或者提供虚假设诉材料；
- （十六）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者提供虚假情况；
- （十七）政府采购监管部门认定的其他政府采购活动中的不诚信行为。

供应商名称：（电子公章）

法人代表或授权委托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 周口市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各供应商：

欢迎贵公司参与周口市政府采购活动！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10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

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查询联系。